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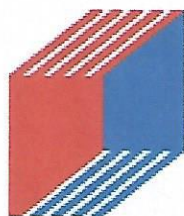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Taizi Mountain Hunting Cultrue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HUA CHUANG SECURITIES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狩猎安全运营风险

公司的狩猎活动主要是利用猎枪、弓箭等猎具猎取动物，狩猎全程由导猎员指导并保管弹药，安全系数较高。虽然公司已建立健全包括枪弹分离在内的各类枪支管理制度、狩猎场安全管理制度，但如果因游客误操作或自然、环境等非人为因素可能发生人身伤害事故，则可能对公司运营及声誉产生负面影响。

（二）关联方依赖风险

公司经营用林地系向关联方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虽然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但公司生产经营用林地依然存在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三）重大疫情、自然灾害风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是旅游业在经营中的不可抗力因素，若发生在旅游旺季，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针对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应急机制，力图将由此可能带来的损失降低到最小化，但不排除今后重大疫情以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的发生，并由此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刘汉民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79.96%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加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是实际控制人仍然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金使用、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五）公众对合法狩猎活动的误解及舆情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狩猎爱好者提供合法的狩猎活动，从而减少非法狩猎，进而保护野生动物。公司为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会员单位，虽然已取得了开展相关经营活动的所有业务资质并合法经营，且用于狩猎活动的动物均为人工繁殖，没有真正意义的野生动物，不属于《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湖北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所列品种，但是由于公众不了解合法狩猎与野生动物保护之间必不可少的平衡关系，可能会产生不利的舆情影响进而导致诉讼风险。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录.....	III
释义.....	1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2
一、公司概况.....	2
二、股票挂牌情况.....	3
三、公司股东情况.....	4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3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6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19
第二节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1
二、公司组织结构.....	27
三、公司商业模式.....	31
四、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33
五、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7
六、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47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53
第三节公司治理.....	75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6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有关处罚情况.....	77
四、公司的独立性.....	77
五、同业竞争情况.....	78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3



八、近两年及一期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5
第四节公司财务.....	87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87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7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99
四、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06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5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29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44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50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52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2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165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65
十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16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6
一、挂牌公司声明.....	16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69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0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71
第六节附件.....	172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72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72
三、法律意见书.....	172
四、公司章程.....	172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72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72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狩猎股份、股份公司、公司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太子山狩猎场、有限公司	指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系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猎商狩猎	指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猎星狩猎	指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太子山投资集团	指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猎友科技	指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挂牌转让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东会	指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运营总监、行政总监、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总经理为核心的经营管理层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bei Taizi Mountain Hunting Cultrue Co.,Ltd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汉民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2年11月1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2月2日

住所：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

邮政编码：431822

电话：0724-7461666

传真：0724-7461666

网址：<http://www.taizishan.com.cn>

电子信箱：shouliegufen@163.com

信息披露义务人：钱媛媛

经营范围：狩猎文化宣传交流、推广，狩猎服务（不含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猎物屠宰、加工，旅游景区管理服务，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中的“游览景区管理”(N785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中的“游览景区管理”(N785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消费者服务”（1312）中的“酒店、餐馆与休闲”（131210）中的“休闲设施”（131210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210554426076

主营业务：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狩猎股份

股票种类：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5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及一期。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有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公司任职情况	挂牌时可转让股票数量（股）
1	刘汉民	25,000,000	50.00	否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顾晓涛	10,000,000	20.00	否	董事	
3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	15.00	否		
4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	15.00	否		
合计		50,000,000	100.00			

（三）股票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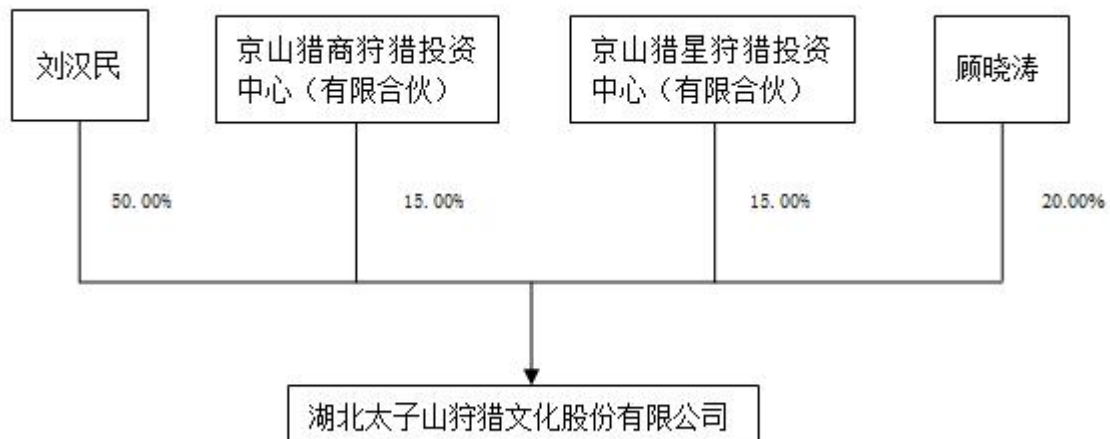
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

因此，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股票转让。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1	刘汉民	25,000,000	14,980,000	50.00	29.96	自然人、发起人股东	不存在
2	顾晓涛	10,000,000		20.00		自然人、发起人股东	不存在
3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		15.00		合伙企业、发起人股东	不存在
4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		15.00		合伙企业、发起人股东	不存在
5	毛扶平		20,000		0.04	自然人	不存在
合计		50,000,000	15,000,000	100.00	30.00		

（1）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91420821AM488ADPXF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汉民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狩猎项目投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猎商投资的合伙人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
1	刘汉民	1,999.00	99.95	749.00	99.87
2	毛扶平	1.00	0.05	1.00	0.13
合计		2,000.00	100.00	750.00	100.00

猎商投资为公司设置的持股平台，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2)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91420821AM488ACX92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汉民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狩猎项目投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猎星投资的合伙人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
1	刘汉民	1,999.00	99.95	749.00	99.87
2	毛扶平	1.00	0.05	1.00	0.13
合计		2,000.00	100.00	750.00	100.00

猎星投资为公司设置的持股平台，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3) 刘汉民作为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共实际间接持有公司 14,980,000 股，间接持股 29.96%。

(4) 毛扶平作为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共实际间接持有公司 20,000 股，间接持股 0.04%。

(三) 股东主体适格的说明

公司现有 4 名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 2 名，合伙企业股东 2 名。



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均系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

公司全体股东均不存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具备合格的股东资格。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均由刘汉民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三者之间具有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现有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刘汉民先生直接持有狩猎股份 2,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刘汉民先生作为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持有猎商狩猎 99.87% 的份额，实际持有猎星狩猎 99.87% 的份额，即通过猎商狩猎和猎星狩猎间接持有狩猎股份 29.96% 的股份。刘汉民先生以直接和间接方式持有狩猎股份共计 79.96% 的股份，根据《公司章程》，其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综上所述，刘汉民先生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一直施予重大影响，可实际控制公司的发展方向，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汉民，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 年至 2005 年任武汉清石装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至 2010 年任湖北新地工业产品资源有限公司经理；2010 年至 2016 年 1 月任太子山投资集团总裁；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太子山狩猎场总裁；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太子山狩猎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湖北稻田矿泉水饮料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猎友科技的执行董事；现任湖北省葛店开发区新地工业产品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代刘汉民持有太子山狩猎场的股权，刘汉民实际控制太子山狩猎场，该等代持关系已于 2015 年 12 月解除，刘汉民在工商部门变更为股东、法定代表人。

太子山狩猎场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太子山投资集团出资 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刘国民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013 年 1 月，刘汉民与刘国民、太子山投资集团三方签署《股权转让及代持的约定书》，约定由刘汉民向刘国民、太子山投资集团付款 100 万元，用于购买其持有的太子山狩猎场的 100% 股权，但暂不在工商部门变更股东，由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代刘汉民持有太子山狩猎场的 100% 股权，刘汉民为实际控制人，太子山狩猎场的时任执行董事、经理、监事保持原人选不变。刘汉民授权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行使股东权利。当月，刘汉民向太子山投资集团以汇款方式支付 90 万元。2013 年 3 月底，刘汉民向刘国民累计付款 10 万元。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分别向刘汉民开具收款收据。至此，刘汉民付清款项，实际持有太子山狩猎场 100% 股权。

太子山狩猎场作为主营狩猎业务的项目公司，以太子山投资集团下属子公司的形式设立，其狩猎业务获得批准并得到有关政策的支持，得益于太子山投资集团的大量前期工作，考虑到在太子山狩猎场成立之初即突然变更股东、法定代表人，脱离太子山投资集团的体系，可能给太子山狩猎场的业务开展和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再加上实际控制人刘汉民住所远离公司等原因，故刘汉民、刘国民、太子山投资集团一致决定暂不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4 年 4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有限公司增资 2,400 万元，其中太子山投资集团以实物形式增资 2,160 万元、股东刘国民以货币形式增资 24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在两年及一期内（2016 年 4 月 28 日之前）实缴到位。

2015 年 12 月，为规范太子山狩猎场的股权架构，还原真实股权结构，太子山投资集团、刘国民与刘汉民协商，以股权转让的方式解除原代持关系，并由刘汉民和刘国民、太子山投资集团出具《解除代持的确认函》。2015 年 12 月 1 日，太子山狩猎场全体股东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召开股东会，会议经协商通过如下决议：同意原股东太子山投资集团、刘国民将分别所持有太子山狩猎场出资额为 2250 万元和 250 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刘汉民。2015 年 12 月 2 日，太子山狩猎场全体股东



召开股东会，会议经协商通过如下决议：免去刘国民执行董事兼经理（执行董事为法定代表人）职务，选举刘汉民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执行董事为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

2015年12月1日解除代持关系时，太子山狩猎场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2500万元，其中实缴100万元。因此，刘汉民未就太子山狩猎场的股权转让另行向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支付对价。

从2012年11月成立至2015年11月期间，太子山狩猎场已取得合法狩猎、合法持有狩猎用枪等与经营有关的全部行政许可和资质，且太子山狩猎场的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已大幅增长。因此，刘汉民、刘国民、太子山投资集团认为，2015年12月解除股东代持关系，将不会对太子山狩猎场的经营发展产生影响。

综上，自2013年1月至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始终为刘汉民，未发生变更。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1月16日，自设立以来共发生过2次增资和2次股权转让。至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共有4名股东，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一）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2012年11月，有限公司成立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16日由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刘国民共同出资设立。太子山狩猎场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和实物出资。

2012年11月15日，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金验资【2012】第8117号”《验资报告》，该报告验证：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截至2012年11月14日止，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人民币30万元，实物出资人民币70万元。

2012年11月12日湖北大信金恒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实物出资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鄂金评报字【2012】046号《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拟投入资本评估报告》。



2012年11月16日，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核发了“（京）登记内设字【2012】第000382号”《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执照载明，注册号为420821000156670，住所为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国民，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经营范围为：“牲畜的饲养；工艺美术品制造。毛皮蹂制及制品加工、狩猎和捕捉动物项目筹建（筹建期内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至2013年5月31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	90.00	实物、货币	90.00
刘国民	10.00	1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14年4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狩猎、娱乐服务；猎物屠宰加工。2014年5月5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中已不再包含牲畜的饲养。

为此，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实物出资70万元由刘汉民以现金替换。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项出资替换事项进行了复核，并于2015年12月31日出具中兴华专审字(2015)第HUN-002号验资复核报告，确认“上述现金出资已于2015年12月30日实际缴存至公司在湖北京山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82010000000859355账号内。截止验资复核报告日，公司已对该出资方式的变更进行了相应的账务处理，借记银行存款70万元，贷记存货70万元。”

2、2014年5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4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有限公司增资2,400万元，其中太子山投资集团以实物形式增资2,160万元、股东刘国民以货币形式增资24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在两年及一期内（2016年4月28日之前）实缴到位。

2014年5月5日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太子山狩猎场就注册资本进行了变更。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	90.00	90.00	2,250.00	90.00	90.00
刘国民	10.00	10.00	10.00	25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500.00	100.00	100.00

3、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和第二次增资

2015年12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太子山投资集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90%的股权转让给刘汉民，刘国民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刘汉民，原出资认缴义务转由刘汉民履行，同时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500万元，其中刘汉民新增出资1,500万元，新增股东顾晓涛出资1,000万元。

湖南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出具湘财苑验字[2015]第002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经审验，截至2015年12月7日止，太子山狩猎场已收到刘汉民缴纳的出资3,900万元（其中，缴纳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在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时认缴的2,400万元；缴纳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时刘汉民认缴的1,500万元）及顾晓涛缴纳的出资1,000万元。

2015年12月8日，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太子山狩猎场就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东及法定代表人进行了变更。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	90.00	90.00			
刘国民	250.00	10.00	10.00			
刘汉民				4,000.00	4,000.00	80.00
顾晓涛				1,000.00	1,000.00	20.00
合计	2,500.00	100.00	1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4、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刘汉民将其持有的对有限公司的出资额1,5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猎商狩猎750万元、猎星狩猎750万元。

2015年12月30日，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8210554426076，太子山狩猎场就股东进行了变更。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股权比例 (%)
刘汉民	4,000.00	4,000.00	80.00	2,500.00	2,500.00	50.00
顾晓涛	1,000.00	1,000.00	20.00	1,000.00	1,000.00	20.00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750.00	750.00	15.00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750.00	750.00	15.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5、2016年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6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审字(2016)第HUN-0001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1,784,519.71元。

2016年1月27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铭评报字(2016)0002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52,782,152.29元。

2016年1月28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6)第HUN-0001号《验资报告》，确认各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5,000万元注册资本全部到位。

2016年1月29日，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部发起人出席了会议，决定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共



折合 5,000 万股，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剩余净资产值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 2016 年 1 月 26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6）第 HUN-0001 号《审计报告》中经审计的净资产 51,784,519.71 元为依据，按照 1.03569:1 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5,000 万股，余额 1,784,519.71 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所持有的股权比例不变。

2016 年 2 月 2 日，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股份公司颁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914208210554426076）。

上述变更事项均经过股东（大）会决策、批准程序，审计机构、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及验资，并及时上报工商行政机关登记备案。

综上所述，股东增资均经股东（大）会审议且履行了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并经相应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股东出资的程序、比例和形式均合法有效。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太子山投资集团与太子山狩猎场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由太子山投资集团向太子山狩猎场转让房屋、围墙道路等构筑物、水库水域、景观树等，以经评估的资产净值为交易价格。根据京山腾达资产评估事务所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京腾资评报字（2015）第 63 号《评估报告》，该合同项下交易资产评估净值为 49,302,939.93 元，其中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5,893,206.89 元，其他资产 43,409,733.04 元。本次转让资产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交付使用。2016 年 9 月，公司取得本次交易涉及的不动产权证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刘汉民，董事长，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五）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顾晓涛，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至 1997 年在山西矿化应用技术研究所工作；1997 年至 2001 年在山西耀华高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员、副总经理；2002 年至今在北京布劳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任监事；现担任乾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旻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庆安（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经理、中能华电投资信用担保有限



公司任副董事长、微画知溢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监事、广西登鸿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齐民，男，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70年7月至1978年9月在湖北省航运局打捞工程公司工作；1978年9月至1982年7月考入武汉大学经济系学习；1982年8月至1984年10月在湖北省统计局工作，1984年10月至1996年9月，就职于湖北省政府办公厅，任科长、处长、研究室副主任；1996年9月至1998年9月，就职于中共湖北省委，任财经办公室主任；1998年9月至2001年5月，就职于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5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党委书记；现兼任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079.SH)监事、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00798.HK)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姚江，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6年在湖北证券公司（现长江证券）工作；1996年至200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工作；2002年至2004年在天同证券武汉服务中心和湖北天同投资管理公司工作；2004年至2006年在武汉光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金融资源事务部任总经理；2006年至2016年1月4日在湖北农业产业化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16年3月15日至今任武汉市农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程晓明，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3年至1997年在华夏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任高级经理；1997年至1998年在联合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任部门总经理；1999年至2001年在中经信投资公司投资银行任部门总经理；2001年至2005年在华安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任北京部总经理；2005年至2006年在东海证券公司三板业务部任部门总经理；2006年至2013年，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行总部副总经理；2014年至2015年，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现担任北京企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乾坤泰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欧立方网络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北京星三板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星三板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北京企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企巢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北京企巢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嗨富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



嗨富通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刘鹏诚，男，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读研究生。2014年8月至今在长安责任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2016年6月至今在公司运营部工作。

洪枝，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8年至2010年8月在卓越大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9月至今，在武汉市武昌区秦园酒楼工作；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2016年6月至今在公司市场部工作。

尚镭，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1年10月至2000年3月在武汉钢建建筑有限公司工作；2004年4月至2013年10月在武钢实业公司建安公司工作；2013年8月2016年1月，担任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兼工程部经理，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刘汉民，总经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五）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毛扶平，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至2009年12月在江苏常州中华恐龙园有限公司任营运演艺部经理职位；2010年4月至2012年11月在浙江海盐城市投资公司任渔人码头景区运营经理职位；2013年5月至2015年8月在筠连县喀斯特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任景区总经理职位；2015年8月至2016年1月担任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担任筠连县大兴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总监。

陈君进，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3年2月至1996年10月在武汉大方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管理部部长；1996年11月至1998年6月在武钢建设公司任财务科科长；1998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武钢建设有限公司计财部任副总会计师；2002年1月至2006年7月在武钢计财部驻武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2007年12月2015年12月在武钢财务部驻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兼计财部部长；2015年12月至2016



年1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钱媛媛，女，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1年6月至2012年6月在碧桂园凤凰国际酒店工作；2012年6月至2014年2月在武汉碧桂园凤凰酒店任培训质检经理；2014年2月至2015年5月在太子山投资集团任人事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1月在有限公司任行政总监；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行政总监。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合法合规性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24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相关人员的选举和聘任依法履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决策程序，相关人员自就职以来忠于职守，积极履行各自职责，勤勉尽责，未发生玩忽职守、怠于履职的相关情形。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889.85	5,915.93	728.26
负债总计（万元）	672.71	737.48	672.4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17.15	5,178.45	55.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17.15	5,178.45	55.83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4	0.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4	0.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42%	12.47%	92.33%
流动比率（倍）	0.18	1.13	0.20
速动比率（倍）	0.05	0.24	0.00 ^{注1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30.71	1,174.88	463.33
净利润（万元）	38.69	222.63	101.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69	222.63	10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69	222.63	101.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69	222.63	101.47
毛利率(%)	52.39%	61.99%	47.21%
净资产收益率(%)	0.74%	133.20%	1992.35% ^{注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74%	133.20%	1992.35% ^{注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2.23	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01	2.23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2.23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01	2.23	1.01
EBIT(万元)	55.98	280.07	101.54
EBITDA(万元)	155.07	334.63	142.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6.27	1,251.47	2,273.74
存货周转率(次)	3.50	3.96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63	82.75	43.9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02	0.44

备注:

- 1、资产负债率按照“负债总计/资产总计”计算(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5、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注册资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8、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9、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0、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3、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速动比率为0.0013。

14、由于2014年期初净资产为-456,403.52元，2014年期末净资产为558,259.43元，加权平均净资产因期初负值的抵减影响基数变得很小，计算出来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为1992.35%，不能真实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具可比性。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永泽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邮政编码：550002

电话：0755-88309300

传真：0755-21516715

项目负责人：田大元

项目小组成员：田大元、薛永江、肖凡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杨建伟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 398 号新时空大厦 20 楼

邮政编码：410015

电话：0731-85012988

传真：0731-85231168

经办律师：江忠皓、陈军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尊农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邮编：100000

电话：010-68364878

传真：010-68348135

经办会计师：张少球、张峥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世新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座18层南区（四川大厦）

邮编：100037

电话：010-88337301

传真：010-88337312

经办资产评估师：付新利、姚澄清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股票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邮编：100044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狩猎主题文化产品及配套服务提供商。主营项目是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狩猎主题文化产品及配套服务，主要包括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

公司开发的新概念狩猎产品将狩猎由以往高端消费且需要专业能力才能参与的小众体验方式转变为全方位、多维度的大众性主题文化旅游项目。公司占地面积五千多亩，并建设有围栏式全封闭狩猎场，通过设置多种互动性、知识性、文化性、趣味性兼具的狩猎文化游乐产品，将传统的狩猎与旅游观光有效地融合在一起，降低了狩猎的难度，提高了狩猎的安全性和趣味性。

1、狩猎服务

狩猎服务主要是游客通过猎枪、弓箭等猎具在猎场捕获通过人工繁殖的经省林业局批准的可供狩猎的非陆生野生保护动物，在保护生态资源不被破坏的基础上合理配置基础设施，使游客与大自然进行近距离接触，体验狩猎运动带来的乐趣，同时了解狩猎活动与野生动物保护之间的必然关系，推动狩猎与野生动物保护双双发展。



走！打猎去



游客登记、领取枪支弹药



靶场试枪



导猎员靶场指导练习试枪



封闭式猎场入口



车猎



寻找猎物



瞄准猎物



开枪（导猎员全程陪同）



收获猎物



弓箭捕猎

2、商务会务服务

针对国内各种类型企业及相关商会、协会的商务需求，将狩猎与会务、休闲、观光、度假服务相结合，形成特色鲜明的商务和会务旅游产品。



商务会务服务



团队拓展活动



篝火晚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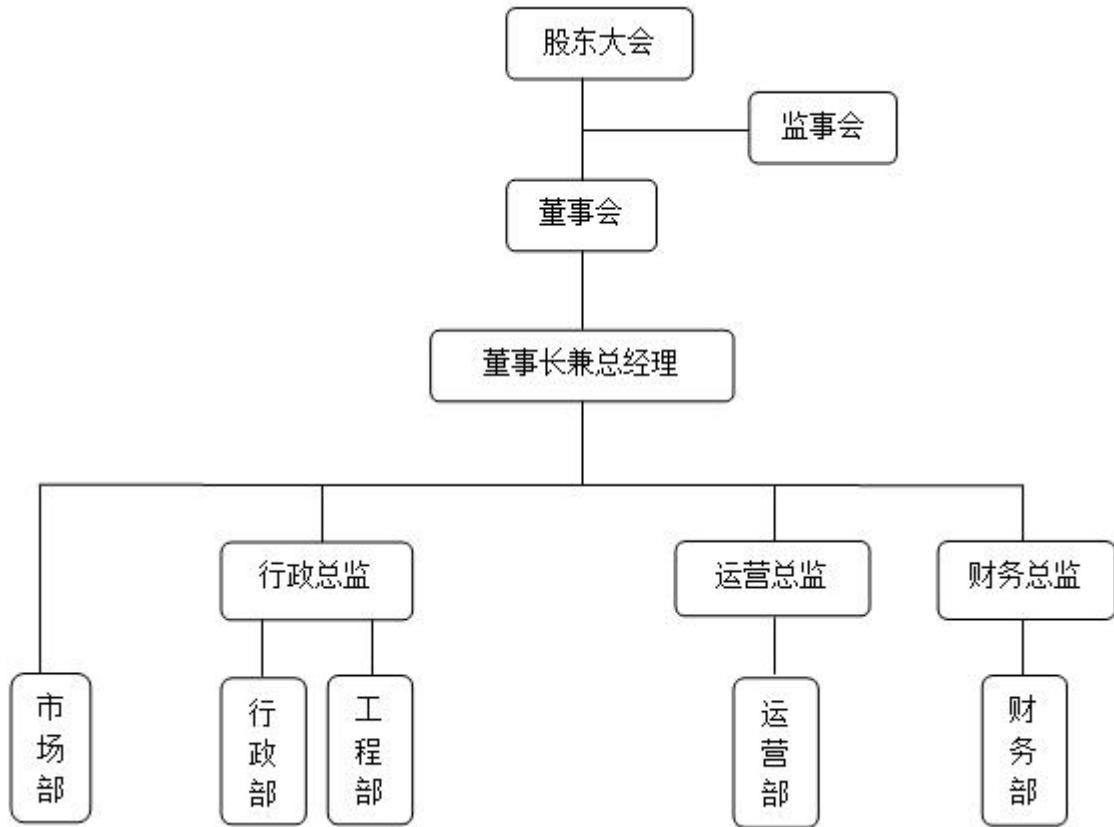


观光休闲

公司产品为大众化消费服务，目前的消费群体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为旅游客户群；第二类为有会务及拓展需求的企业、商协会及社团组织；第三类为参与以亲近大自然及狩猎传统文化体验为依托的学生群体。对于第一类消费，公司的服务主要满足其以下需求：满足年轻背包客观光旅游、学习体验、探险和休闲的需求；满足团体游客和家庭游客观光旅游、休闲活动及家庭聚会的需求；满足国内私人业主、高管等高端消费客户群体私人社交、养生、休闲的需求。对于第二类消费群体，主要是满足其会务及开展拓展活动的需求。对于第三类消费群体，主要满足其对于狩猎文化的体验及学习需求。

二、公司组织结构

（一）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各部门职责

公司组织结构完整，与公司现阶段经营情况相匹配。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下设行政部、运营部、财务部、市场部、工程部等部门，各部门具体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行政部	1、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确保人力资源工作按照公司发展目标日趋科学化，规范化。 2、负责制订公司用工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劳动工资制度、人事档案管理制度、员工手册、培训大纲等规章制度、实施细则和行政部工作程序，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制定公司的人力资源计划。 3、制订和实施行政部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按月做出预算及工作计划。每年度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及公司的人员需求计划审核公司的人员编制，对公司人员的档案进行统一的管理。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p>4、定期收集公司内外人力资源资讯，建立公司人才库，保证人才储备。</p> <p>5、依据公司的人力资源需求计划，组织各种形式的招聘工作，收集招聘信息，进行人员的招聘、选拔、聘用及配置。对不合格的员工进行解聘。</p> <p>6、负责员工薪酬方案的制定、实施和修订，并对公司薪酬情况进行监控。</p> <p>7、负责建立公司的培训体系，制定公司的年度培训计划，全面负责公司管理层的培训与能力开发工作，并对公司的培训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p> <p>8、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对公司的各个职能部门进行职务分析，编制各岗位的岗位说明书。</p> <p>9、负责公司采购、验收、保管工作事项。</p> <p>10、建立员工沟通渠道，定期收集信息，拟订并不断评估公司激励机制、福利保障制度和劳动安全保护措施。</p> <p>11、负责劳动合同的签定与管理工作，进行劳动关系管理，代表公司解决劳动争议和纠纷。</p> <p>12、负责办理员工的各项社会保险手续及有关证件的注册、登记、变更、年检等手续。</p> <p>13、负责员工日常劳动纪律、考勤、绩效考核工作，并办理员工晋升、奖惩等人事手续。</p> <p>14、建立、完善员工职业生涯管理系统。</p>
运营部	<p>1、负责景区内部游客接待和服务工作。</p> <p>2、负责景区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做好治安安全、车辆安全、消防安全等各项工作。</p> <p>3、负责车队管理工作。制订和完善电瓶游览车管理制度；严格车辆安全管理，做到每日必检，杜绝带病车辆上路，确保游客安全；随时掌握车辆运行动态、合理调配，充分发挥车辆运力潜能；做好司机思想教育和服务意识培训，确保全队人员做到安全运行、优质服务。</p> <p>4、负责为游客提供景区导游讲解服务，加强导游培训和管理，提高综合素质和服务技能，切实提高导游服务质量。</p> <p>5、负责景区保安队伍的管理和指挥，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和专业技能的培训，确保保安队伍处于24小时待命状态，召之能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p> <p>6、负责景区综合治安管理工作，加强停车场、景区大门、电瓶车换乘中心等</p>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p>游客集中区域的管理和疏导，避免和制止盗窃、斗殴、争车抢车等影响景区运行和游客安全的事件。</p> <p>7、负责景区消防安全管理。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物资；加强消防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组织开展全员消防知识培训和消防演习；组建义务消防队伍；与城市消防和森林消防部门建立联络机制。</p> <p>8、制订和牵头实施景区安全应急预案，遇突发事件，首先确保游客生命财产安全。</p> <p>9、做好安全事故的调查工作，并出具事故调查报告。</p> <p>10、负责景区标识系统的管理。</p> <p>11、负责景区环境卫生的管理。</p> <p>12、配合市场营销部开展园内活动。</p>
财务部	<p>1、根据国家的财经法规、政策，组织制定景区各项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办法及实施细则。</p> <p>2、负责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p> <p>3、负责组织和安排财务成本决算和年度财务成本预算工作，布置审核成本核算分析报告，提出整改意见。</p> <p>4、负责每季度的经济利润分析工作，准确地为景区旅游市场定位和策划、拓展提供财务数据，定期向上级汇报各项财务数据，为领导决策提供真实的依据。</p> <p>5、负责对项目承包单位的欠缴租金、水电费及应收帐款的清欠工作。</p> <p>6、负责库房管理制度的执行和检查。</p> <p>7、负责景区各类合同、财务资料和档案的安全保密工作。</p> <p>8、负责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p>
市场部	<p>1、负责景区市场营销和宣传策划工作。</p> <p>2、广泛调研和分析，制定景区价格政策和营销方案，并组织实施。</p> <p>3、负责景区销售渠道的拓展，建立和维护广泛的销售网络。</p> <p>4、接受旅游团队的预订和接待。</p> <p>5、定期对景区销售情况进行分析，并结合区域市场变化，不断改善销售策略。</p> <p>6、同区域内的景区、酒店、旅行社、各类俱乐部等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p> <p>7、负责景区主题活动的策划和组织实施。</p> <p>8、负责制订和落实景区宣传和广告投放方案。</p>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9、与区域内新闻单位建立良好关系，广泛宣传景区资讯。 10、负责景区网站的建设和维护，开展广泛的网络宣传活动。 11、负责景区宣传资料的设计和制作。 12、负责游客中心管理。 13、受理和协调处理游客投诉。
工程部	1、制定本部门的组织机构和管理运行模式，并有效保证景区设备设施安全经济地运行和建筑、装潢的完好。 2、负责组织指导各管理处完善管理景区内的房屋建筑。 3、全面负责工程部的节支运行，跟踪控制所有水电等的消耗，并控制好维修费用。 4、分析工程项目报价单，重大项目应组织人员讨论并现场检查施工质量与进度，对完工的项目组织人员进行评估和验收。 5、建立完整的设备设施技术档案和维修档案。 6、随时接受并组织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三、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是狩猎主题文化产品及配套服务提供商，公司的主营项目是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

狩猎主题文化产品是公司的基础产品，其中涉及狩猎文化体验的业务主要是通过投放人工繁殖的经林业局批准的可供狩猎野生动物，在宣传狩猎文化与野生动物保护理念、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同时满足顾客的狩猎需求。该产品是在保护生态资源不被破坏的基础上合理配置基础设施，提升现有资源的品质，使游客与大自然进行近距离接触，体验狩猎运动带来的乐趣，同时了解狩猎活动与野生动物保护及对环境保护的密切关联关系。

公司面向大众提供提供互动性强、参与门槛低、极具文化性、差异化的旅游产品及服务，致力于成为特殊化大众旅游产品服务商，公司以狩猎文化主题乐园为现实模板，打造中国商业化动物保护示范基地，同时公司倡导合法狩猎，积极传播合法狩猎的积极作用，让大众理性看待、了解、认识狩猎文化的长远意义。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狩猎主题文化乐园的基础设施建设，落实规划建设，增加景区内狩猎文化体验项目，吸引国内和国际游客前来观光、狩猎，通过提供狩猎文化相关的产品及服务为公司带来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采购、销售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1、枪支弹药

公司运营部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需要采购的枪支弹药数量，提交公司总经理审批，公司行政部根据湖北省公安厅要求，在荆门市公安局办理购置枪支弹药审批手续，公司购置的枪支弹药按照枪支管理制度办理验收入库。

2、其他物资采购

公司行政部负责物资采购。行政部依据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采购时机和物资品类，编制采购计划，经审批通过后，筛选供应商，确认采购订单，执行采购，对采购物资质量进行把关和控制，组织实施采购物资入库。

（二）销售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目前主要采取直销或与旅行社及旅游知名网站、俱乐部采取冠名合作、定制合作和代理合作等方式进行销售，由市场部通过线下旅行社、线上旅游平台、网络团购平台、电视购物平台、商业社团组织和网络直播平台等渠道构建公司的营销网络，进行市场宣传与推广，运营部负责接待和服务工作。

1、狩猎服务

公司打造新概念狩猎运营商业模式，设计了多种狩猎套餐基础产品，通过导猎员向游客推介狩猎运动，引导游客选择消费项目。游客可选取黄金版、短管版、单/双管猎枪、散弹、独弹、狍弹、旋转弹等子弹或弓箭射猎，选取野猪、黄牛、雉鸡、斑嘴鸭、野兔、波尔山羊等狩猎动物。选定项目后由导猎员向游客讲解狩猎常识，指导游客练习打靶，引领游客捕获动物，捕获动物归游客所有。公司根据游客选择的枪支/弓租借数量、子弹/箭消费数量、导猎员服务数量、捕获动物数量按公示的价格收取费用。



公司主题乐园所属行业传统收款方式为现金收款，狩猎旅游客户主要是个人。公司在收银处配置了刷卡机，游客可自由选择支付方式，因受到传统习惯的影响，报告期内游客多采用现金支付。公司目前已增加支付宝支付、微信支付等多种第三方支付方式，并引导客户采用非现金方式结算。

2、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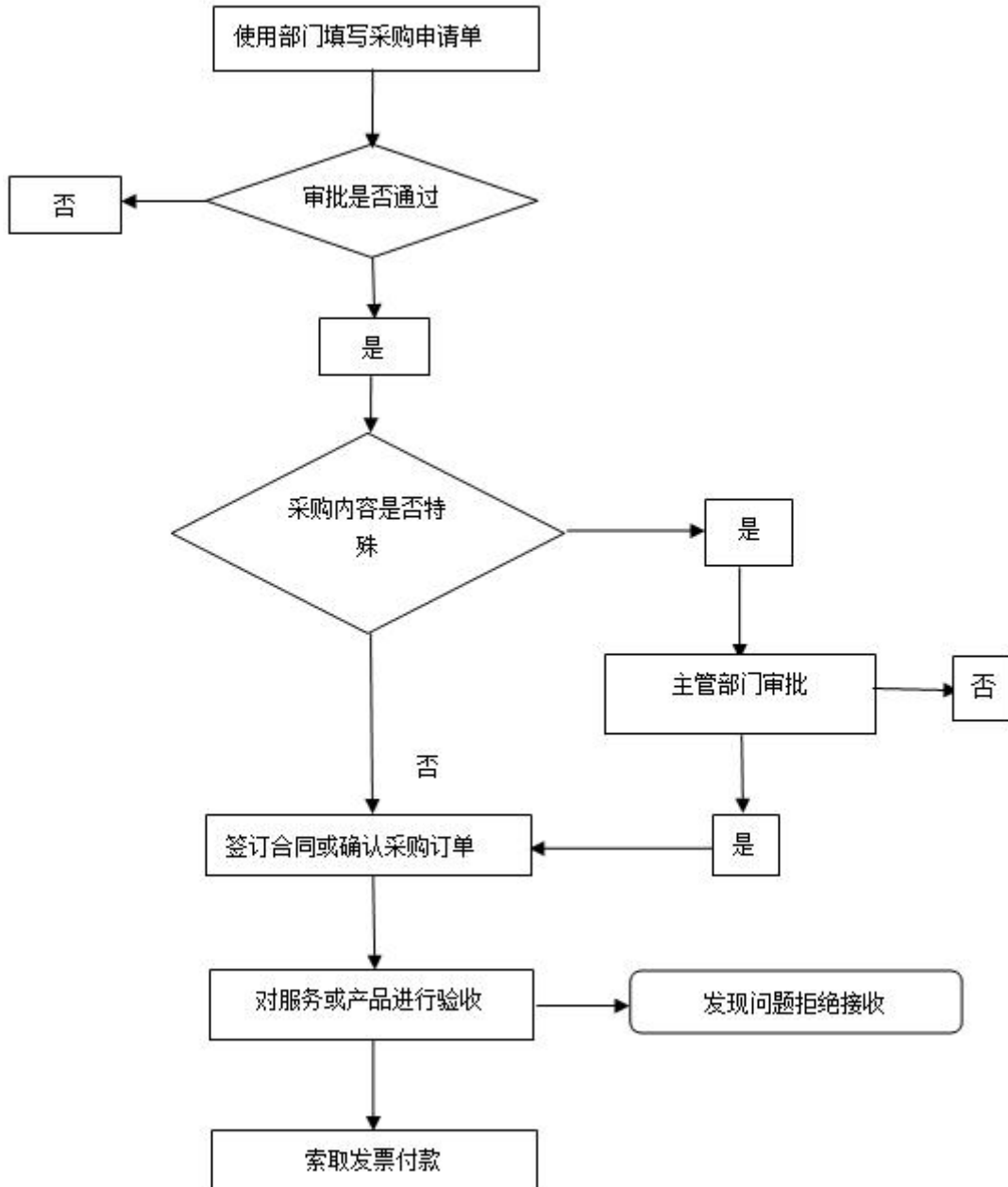
通过公司网站宣传、参加行业协会等交流方式，与各企业及社会团体、学会、协会、高校等组织，建立广泛联系，承接各种研讨会、年会、野外拓展等会务活动，为其提供定制的会务配套服务产品收取费用。

四、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主要为客户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和相关配套服务，主要业务流程有采购流程、狩猎服务流程、枪支管理流程、动物管理流程，分别如下：

（一）采购流程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由使用部门依据实际需求提出采购计划，并填写《采购申请单》，经部门负责人及公司领导审批后交由行政部进行采购。除枪支弹药等特殊物资采购在荆门市公安局办理购置审批外，其他物资采购均由行政部依据采购计划的内容进行市场比价，筛选供应商，确定采购订单，并组织验收，索取发票并申请付款。公司的采购流程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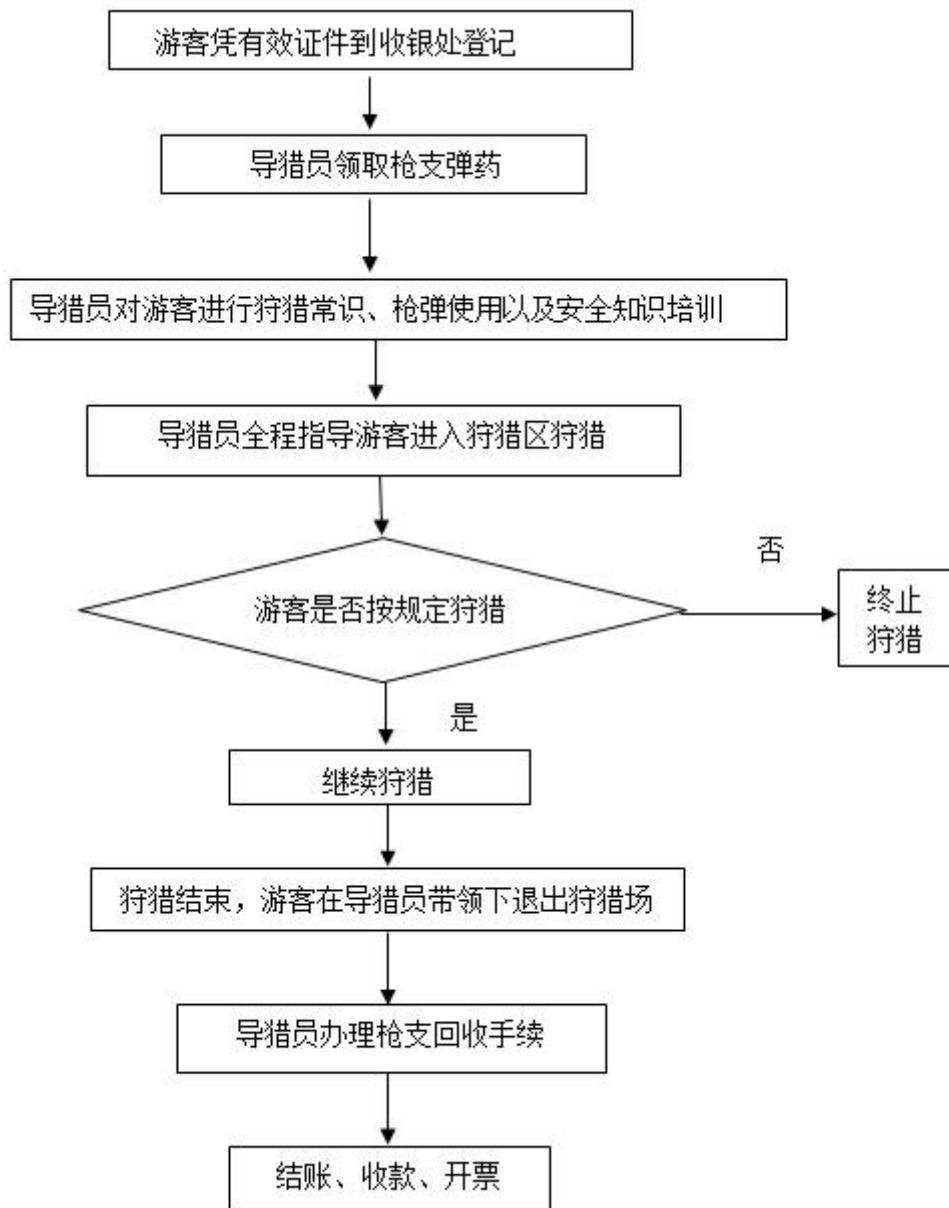


(二) 狩猎服务流程

公司制定了包括《狩猎场安全营业制度》、《狩猎区域安全规定》、《狩猎场工作人员管理职责》等一系列狩猎场安全运营管理制度。公司提供的狩猎服务，由导猎员根据游客的需求领取枪支弹药，并对游客进行狩猎常识、枪弹使用以及安全知识培训，全程指导游客进行狩猎活动。狩猎期间，实行枪弹分离，游客拿空枪，导猎员保管子弹。射击时，由导猎员为游客装填弹药并确认正确装弹后方允许游客原地射击。射击完毕，导猎员亲自确认枪内无子弹后，方允许游客带枪行走。狩猎完成后，导猎员带领游客退出猎场，归还枪支弹药，



盘点统计弹药消耗量，并根据游客的消费情况填写的消费单，经游客确认后办理结账手续。具体流程如下：



（三）枪支弹药使用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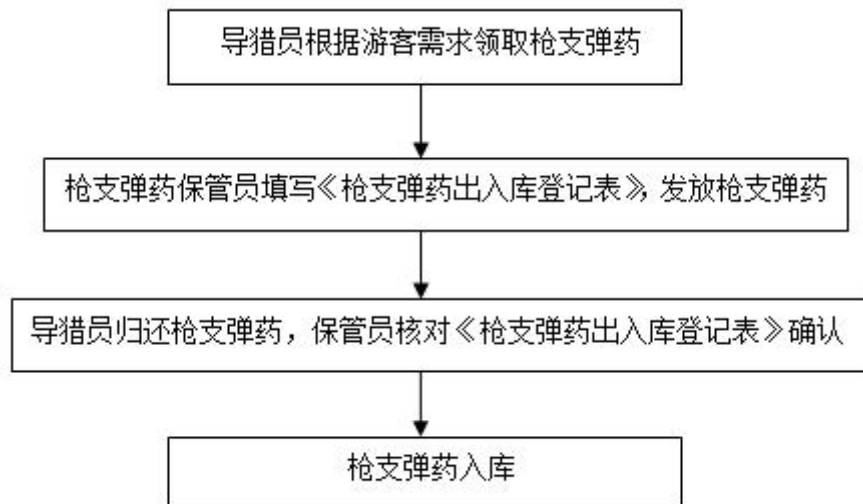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与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包括《枪支弹药保管制度》、《枪支弹药领用发放制度》、《枪支弹药使用制度》等一系列枪弹管理制度。导猎员根据游客消费需求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保管员根据导猎员的申请填写《枪支弹药出入库登记表》，由导猎员签字确认后发放枪支弹药。使用完毕后，导猎员归还枪支，保管员核对《枪支弹药出入库



登记表》，确认回收的子弹、弹壳及枪支是否与发出的数量一致后办理枪支弹药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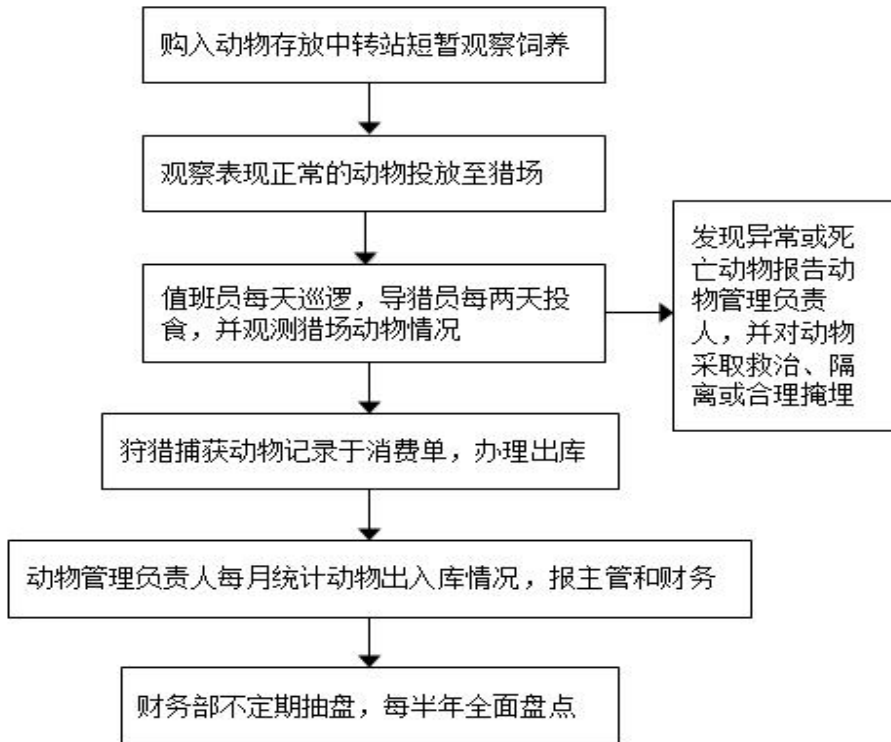
湖北省公安厅、荆门市公安局、京山县公安局对公司实施全天 24 小时视频监控，同时对公司的枪支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不定期且密集的检查 and 抽查，检查内容包括：涉及枪库安全的防盗门窗及放置枪支、弹药的保险库、保险柜等硬件设施是否完善，并符合安全管理规定；红外线、视频监控等安全防盗系统是否完好；枪库标准化管理是否落实；24 小时昼夜值班是否落实；领用的枪支、子弹等与公安局记录数量是否一致等。

具体流程见下：



（四）狩猎动物管理流程

公司制定了《猎场动物管理办法》，管理办法规定采购的狩猎动物必须为合格的经人工驯养的非野生保护动物。狩猎动物购入后由中转站管理员对狩猎动物进行验收、观察、饲养，观察正常的人工驯养非野生保护动物将适时投放至各大小型封闭式猎场。导猎员狩猎者（游客）进入狩猎场前，需保证未携带外来动物进入狩猎场。公司值班人员每天对整个猎场进行巡逻，导猎员每两天对猎场动物投食一次，发现动物异常或死亡立即报告动物管理负责人，采取救治、隔离或合理掩埋。狩猎捕获的动物详细记录于消费单并办理出库，动物管理负责人每月统计动物出入库情况报主管领导和财务。财务部不定期抽盘，每半年组织全面盘点。



五、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所获得的相关批复及文件

1、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所获得的相关批复

（1）2011年10月9日，湖北省林业厅向湖北省太子山林管局作出（鄂林护函【2011】490号）批复文件，主要内容为：同意湖北太子山狩猎场规划面积为6000亩。

（2）2012年11月9日，湖北省林业厅向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作出《省林业厅关于太子山狩猎场狩猎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鄂林护函【2012】581号），内容为：“你局《关于核发太子山狩猎场狩猎证的请求》（太林【2012】100号）收悉，《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规定：《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下发管理层级到县级人民政府林业部门或其授权的单位。太子山狩猎场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审批工作委托给你局负责。”

（3）2012年12月7日，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向太子山狩猎场作出《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关于同意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开展狩猎活动的批复》（太林【2012】135号），主要内容为：“同意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



公司在公司狩猎场范围内进行狩猎，狩猎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办法》的相关规定，规范内容管理，加强员工安全培训，确保枪支和人员安全，并将猎捕动物种类和年度猎捕量上报太子山林场管理局备案。”

(4) 2012年12月21日，湖北省林业厅向湖北省公安厅作出《省林业厅关于商请省公安厅办理太子山狩猎场购置枪支弹药有关手续的函》（鄂林护函【2012】639号），主要内容为：“湖北太子山狩猎场相关狩猎证已委托省太子山林管局办理。现需购置狩猎场狩猎用枪支弹药，为此，特商请贵厅办理有关手续。”

(5) 2013年4月18日，湖北省公安厅对荆门市公安局作出《关于同意湖北太子山狩猎场配置猎枪的通知》，内容为：“湖北太子山狩猎场于2011年10月经省林业厅批准设立（鄂林护函【2011】490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第六条第二项和第九条规定，经该狩猎场申请，省厅审查，同意为该狩猎场配置猎枪。请你局枪支主管部门严格按照《枪支管理法》有关规定，依法为该狩猎场购买枪支弹药核发《民用枪支（弹药）配购证》，并认真履行监管职责，督促其建立健全枪支弹药保管制度、枪支弹药领用发放制度、枪支弹药使用制度、狩猎场安全营业制度、狩猎区域安全规定、狩猎场工作人员管理职责等规章制度，确保枪弹管理责任和措施落实到位，确保不发生枪支（弹药）丢失、被盗（抢）及枪击伤人等案（事）件。”

(6) 2016年7月18日，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出具太林【2016】6号文件，主要内容如下：“太子山狩猎场经我局审查核准，自2013年1月起就可以从事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活动。由于上级主管部门未颁布单位持有的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的标准制式，故我局不能向太子山狩猎场发放从事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活动《狩猎证》。太子山狩猎场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相关规定。”同时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出具情况说明，太子山狩猎场开业至今的经营行为符合现行的法律法规，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7) 2016年8月3日, 公司取得京山县公安局出具的证明, 证明内容如下:

“1、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的枪支、弹药在购买、运输、保管、使用、持有过程中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2、基于狩猎场的经营特点, 游客经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审查后, 在导猎员的引导下, 临时、短期在狩猎区域内使用枪支、弹药进行狩猎, 无需另行办理持枪证, 游客在太子山狩猎场内狩猎行为符合现有法律法规的规定。”

(8) 2016年8月22日, 公司取得国家林业局野生动物保护与自然保护管理司《关于狩猎产业合法性及产业发展的咨询函》的复函, 内容如下: “一、狩猎是人类获取野外野生动物资源的传统方式, 并已成为开展野外野生动物种群科学调控和管理的重要手段。2016年7月2日, 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以下简称《野生动物保护法》)将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新法对野生动物狩猎作出明确规定, 一是规定因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疫源疫病监测或者其他特殊情况, 经省级以上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后可以捕获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二是规定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核发狩猎证后, 可以按照猎捕量限额狩猎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三是规定了捕获者的责任和禁止使用的捕获方法和工具; 四是规定了对违法猎捕的处罚标准。由此可见, 在符合《野生动物保护法》规定的“保护在先、规范利用、严格监管”的原则和上述规定的情况下, 经相应的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后, 可以按照批准文件的规定开展野生动物猎捕活动, 并未禁止以商业性手段组织开展猎捕活动。二、在国际上, 以国际狩猎俱乐部(Safari Club International)和狩猎与野生动物保护国际理事会(CIC)为首的国际狩猎组织, 普遍以商业性手段组织开展全球性狩猎活动; 美国、加拿大、德国、奥地利等国家也广泛开展了国内商业性野生动物狩猎活动。上述商业性狩猎活动不但实施了对野外野生动物种群的科学管理, 也为野生动物保护筹集了一定资金。在我国, 野生动物狩猎也是林业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局2004年发布的《国家林业局关于促进野生动植物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 对局部区域、个别物种野外资源确已达到生境饱和容量或已对当地农林业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下, 从维护生态的角度, 可以有组织、有计划对其资源进行合理利用, 并实行严格监督管理, 防止资源过度消耗。按



照《野生动物保护法》的规定，我局将进一步调整和完善狩猎管理政策，支持依法开展狩猎活动。三、你单位作为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狩猎产业促进会理事长单位，应当组织狩猎产业促进会成员单位认真学习《野生动物保护法》和狩猎管理政策，提高法律意识和狩猎管理水平，为促进野生动物保护做出应有贡献。”

2、公安机关签发的持枪证书

序号	枪证编号	签发机关	枪型	枪号	有效期限
1	4208211100178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7000446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	4208211100179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7000111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3	4208211100180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7000431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4	4208211100181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404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5	4208211100182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403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6	4208211100183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374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7	4208211100184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700040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8	4208211100185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425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9	4208211100186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10000047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0	4208211100187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1000009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1	4208211100188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10000091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2	4208211100189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10000073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3	4208211100190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	012010000095	2013年9月6日至



序号	枪证编号	签发机关	枪型	枪号	有效期限
			猎枪		2018年9月6日
14	4208211100191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4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5	4208211100192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94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6	4208211100193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89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7	4208211100194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5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8	4208211100195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95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19	4208211100196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99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0	4208211100197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9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1	4208211100198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00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2	4208211100199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3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3	4208211100200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 猎枪	012007000420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4	4208211100201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 猎枪	01201000006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5	4208211100202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 猎枪	012010000070	2013年9月6日到 2018年9月6日
26	4208211100203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08000408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7	4208211100204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 猎枪	012007000109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8	4208211100205	荆门市公安局	12#单管 猎枪	012011500352	2013年9月6日至 2018年9月6日
29	4208211100206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	012007000107	2013年9月6日至



序号	枪证编号	签发机关	枪型	枪号	有效期限
			猎枪		2018年9月6日
30	4208211100207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7000315	2013年9月6日至2018年9月6日
31	4208211100218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90144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2	4208211100219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32011000002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3	4208211100220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32011000006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4	4208211100221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569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5	4208211100222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585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6	4208211100223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601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7	4208211100224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12008000905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8	4208211100225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90092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9	4208211100226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90044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40	4208211100227	荆门市公安局	12#双管猎枪	032011000046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41	4208214100228	荆门市公安局	火药式长注射枪	032012000020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42	4208214100229	荆门市公安局	火药式长注射枪	032012000194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3、公司员工合法持有的持枪证如下：

序号	持枪证号	签发机关	姓名	有效期限
1	JS117	荆门市公安局	崔长运	2013年9月6日至2018年9月5日
2	JS115	荆门市公安局	张兵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序号	持枪证号	签发机关	姓名	有效期限
3	JS114	荆门市公安局	彭思航	2013年9月6日至2018年9月5日
4	JS118	荆门市公安局	胡宝红	2014年8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

(二)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概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394,514.92	11,470.06	1,383,044.86
合计	1,394,514.92	11,470.06	1,383,044.86

公司无形资产报告期末账面原值为1,394,514.92元，累计摊销为11,470.06元，账面价值为1,383,044.86元。报告期末无形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任何减值迹象，公司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业务运营用地包括狩猎用地与建筑物等不动产用地。

1、狩猎用地权属情况

公司狩猎场用地系租赁。该用地的林地使用权权利人为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原为武汉市信立达实业有限公司承租，后承租人变更为太子山投资集团。公司向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林地面积5,324.43亩，租赁期至2030年10月18日，上述转租已经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同意。

公司狩猎用地业经湖北省林业厅鄂林护函【2011】490号文件批准用于太子山狩猎场建设。2016年12月16日，公司取得太子山林管局证明文件，证明太子山狩猎场经营场所在该局石龙林场经省林业厅批准的狩猎场规划范围内，太子山狩猎场开业至今的经营行为符合现行的法律法规，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2、建筑物等不动产用地权属情况

项目	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地址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训练馆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6	狩猎股份	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1幢	420821015003GB00006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办公楼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7	狩猎股份	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1幢	420821015003GB00002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项目	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地址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医疗站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8	狩猎股份	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1幢	420821015003GB00001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续:

项目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使用期限
训练馆	出让/其它	其它商服用地/体育	使用权面积 1800.02 m ² /房屋建筑面积 2192.7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5年5月27日起 2055年5月27日止
办公楼	出让/其它	住宿餐饮用地/其它	使用权面积 818.84 m ² /房屋建筑面积 1685.19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2年12月31日起 2052年12月31日止
医疗站	出让/其它	工业用地/医疗卫生	使用权面积 168.5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 257.34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2年12月31日起 2062年12月31日止

注:公司以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7、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8两项不动产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16日,京山县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主要内容如下:“不动产权证号为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6、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7、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8的不动产权证权利人为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其中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7、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8不动产已办理抵押登记,他项权利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自2014年1月1日至今,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能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土地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在经营活动中不存在涉及土地方面的违法违规行,未受到过我局的行政处罚。”

公司无形资产均为购置取得,相关购置凭证清晰。

(三)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	------	------	--------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33,739,567.01	1,217,851.32	32,521,715.69	96.39
机器设备	235,800.00	55,844.97	179,955.03	76.32
办公设备	239,478.00	75,166.97	164,311.03	68.61
运输设备	460,301.00	127,918.24	332,382.76	72.21
合计	34,675,146.01	1,476,781.50	33,198,364.51	95.74

公司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运输设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34,675,146.01 元，累计折旧 1,476,781.50 元，账面净值为 33,198,364.51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95.74%，总体成新率较高。由于公司固定资产大多为房屋及建筑物，成新率较高，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

公司资产均为购置取得，相关购置凭证清晰。

固定产权证信息及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四）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及员工情况

1、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核心业务人员有三名，具体情况如下：

刘汉民，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五）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毛扶平，运营总监，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胡宝红，导猎队长，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担任有限公司导猎队长；2016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导猎队长。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的变动。

2、核心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股权比例(%)
------	---------	---------	---------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股权比例(%)
刘汉民	25,000,000	14,980,000	79.96
毛扶平		20,000	0.04
合计	25,000,000	15,000,000	80.00

3、公司为稳定核心业务人员采取的措施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的培养，建立了科学的用人制度，通过完善岗位职能制度建设，使核心业务人员能够充分发挥其才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员工交流培训制度，为员工提供学习、培训机会，重视个体成长和价值实现；公司实行绩效考核和奖惩制度，对核心业务人员的奖励采取经济奖励和行政奖励并重的形式，充分调动核心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4、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公司作为大众化狩猎旅游服务提供商，员工的优质服务是公司发展壮大的重要保障。公司经营主要依靠员工的服务意识和从业经验，人力资源一直是公司较为重要的经营资产。

截至 2016 年 7 月 30 日，公司在职员工共计 36 名。在职员工的年龄构成、学历构成及岗位分布情况如下：

（1）按专业岗位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图示
财务部	5	13.90	
行政部	12	33.33	
运营部	12	33.33	
工程部	3	8.33	
市场部	4	11.11	
合计	36	100.00	

（2）按员工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图示
----	----	-------	----



年龄	人数	占比(%)	图示
30岁(含)以下	7	19.44	<p>■ 30岁(含)以下 ■ 31-40岁(含) ■ 40岁以上</p>
31-40岁(含)	12	33.33	
40岁以上	17	47.22	
合计	36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图示
硕士研究生	3	8.33	<p>■ 硕士研究生 ■ 本科及大专 ■ 大专以下</p>
本科及大专	12	33.33	
大专以下	21	58.34	
合计	36	100.00	

六、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 公司收入情况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狩猎服务	5,065,052.90	2,378,070.19	53.05
会务拓展服务	241,796.23	148,468.93	38.60
其他	254.72		100.00
合计	5,307,103.85	2,526,539.12	52.39
类别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狩猎服务	11,748,842.00	4,465,959.07	61.99%
合计	11,748,842.00	4,465,959.07	61.99%



类别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狩猎服务	4,633,307.99	2,445,900.16	47.21%
合计	4,633,307.99	2,445,900.16	47.21%

关于公司业务构成的具体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调查”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三）按营业收入的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二）公司产品的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产品、配套服务。公司致力于为企业、社团、家庭游客提供狩猎文化旅游服务及相关配套服务。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明细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北京科兴嘉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70,092.23	5.09
朱云波	47,169.81	0.89
黄华	33,215.00	0.63
杨兵	31,818.00	0.60
董寒林	31,060.00	0.59
合计	413,355.04	7.79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明细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孙凯	67,700.00	0.58
边防	67,580.00	0.58
周毅	53,541.00	0.46
李冰	50,435.00	0.43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郑阿博	50,056.00	0.43
合计	289,312.00	2.48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明细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赵丹	36,680.00	0.79
周毅	38,345.00	0.83
游天雄	44,080.00	0.95
刘义	70,333.00	1.52
许晓庆	78,343.00	1.69
合计	267,781.00	5.78

注：以上收入为不含税收入。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79%、2.48%、5.78%。客户比较分散，不存在单个客户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超过30%的情形，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形。

（三）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目前处于发展初期，前五大供应商主要系基础设施的建设承包单位及转让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明细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25,885.16	74.57
武汉天舜建设有限公司	530,000.00	5.71
联合筑本建筑师事务所（武汉）有限公司	300,000.00	3.23
当阳市绿丰养殖场	189,115.00	2.04
湖北省海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53,850.00	1.66
合计	8,098,850.16	87.21

2015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明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409,733.04	85.15
武汉紫日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191,666.63	2.34
湖北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73,500.00	2.11
武汉城东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069,826.00	2.10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1.18
合计	47,344,725.67	92.88

2014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明细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武汉城东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511,802.00	43.39
王华稳	978,167.00	28.07
徐柱平	135,500.00	3.89
郭翔	129,184.00	3.71
武汉天一木屋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95,500.00	2.74
合计	2,850,153.00	81.80

公司采购的商品除枪支弹药外均为市场化产品，国内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目前处于发展初期，前五大供应商主要系基础设施的建设承包单位及转让单位。2014年和2015年，武汉城东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之一，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建设周期较长、金额较大所致。2014年、2015年向武汉城东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金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39%和2.10%，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2015年采购金额大幅增加，从而降低了向其采购的比例。2016年1-6月、2015年主要供应商是太子山投资集团，采购金额占当年总金额的比重为74.57%、85.15%，占比较高。公司向太子山投资集团的采购资产主要为完成资产独立，满足业务发展规划的需要。公司完成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建设后将会明显减少对于房屋建筑物等基础设施的采购，因而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纠纷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如下：

(1) 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方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湖北省海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协议》	运营推广	—	2016.4.22	正在履行
2	湖北省海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	湖北省旅行社业务代理	按游客实际消费月结	2016.4.22	正在履行
3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景区产品合作协议》	狩猎套餐产品	按实际消费月结	2016.2.26	正在履行
4	青岛驿路同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票务营销协议》	狩猎套餐	按实际消费月结	2016.6.2	正在履行
5	中国旅行社总社（上海）有限公司	《战略合作协议》	运营推广	—	2016.7.20	正在履行
6	中国旅行社总社（上海）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	狩猎套餐产品	按实际消费月结	2016.7.20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方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湖北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太子山狩猎场鹿场至东湖段围墙工程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围墙	1,700,000.00	2014.4.15	履行完毕
2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公园——平台委托开发及维护协议》	平台开发维护	1,600,000.00	2015.1.30	正在履行
3	武汉紫日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户外广告发布合同》	广告	1,300,000.00	2015.2.2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方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	履行情况
4	香港联合筑本建筑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上海同异城市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	2,580,000.00	2015.7.28	正在履行
5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协议书》	房屋、建筑物、设备、景观树	49,303,000.00	2015.12.31	正在履行
6	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集装箱房项目合作协议书	定制集装箱房	—	2016.5.8	正在履行

(五) 可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狩猎旅游服务，包括狩猎文化体验服务及相关的配套服务等。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营业收入分别是 4,633,307.99 元、11,748,842.00 元、5,307,103.85 元。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净利润分别是 1,014,662.95 元、2,226,260.28 元、386,935.57 元。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净利率分别为 21.90%、18.95%、7.29%，净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受公司拟申报新三板、扩大规模、加大宣传力度，相关费用大幅上升等影响。随着配套设施的完善，业务规模扩张，公司毛利率不断上升，盈利能力不断提高。

从外部环境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62 号）鼓励互动式旅游项目、支持特色主题公园项目、支持旅游创新。公司的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运营服务属于生态旅游服务，符合《林业产业政策要点》，在不破坏生态功能的前提下，依法推进以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和自然保护区、狩猎场为主的生态旅游产业发展。公司正着力加强风景林营造和更新改造，提升景观质量和生态文化内涵，打造特色生态旅游品牌；从内部资源看，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相关资质，建立了健全的采购、狩猎服务、枪支使用等控制制度；从商业模式看，公司市场定位和规划目标清晰，制定了总体战略框架下的市场营销及产品布局等战略，结合自身优势对特定市场采取针对性措施；从主营业务看，公司多年来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增长，主营业务明确，具有稳定的经营现金流；从产业链看，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建立良好、稳定



的合作关系，为下游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原材料采购和业务销售得到较好的保障；从业务结构来看，公司在稳步扩大现有业务规模发展的同时，积极推动持续的业务创新，拓展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业务，打造完整的经营产业链。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业务为大众消费项目，具备良好的成长性；公司商业模式、战略规划及盈利模式清晰；公司的主要业务具有较稳定的市场地位，具备较好的竞争优势，能够为公司带来稳定持续的收入。

综上所述，公司商业模式及盈利模式清晰，公司产品和服务具备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能够为公司带来稳定且持续增长的现金收入，公司业务明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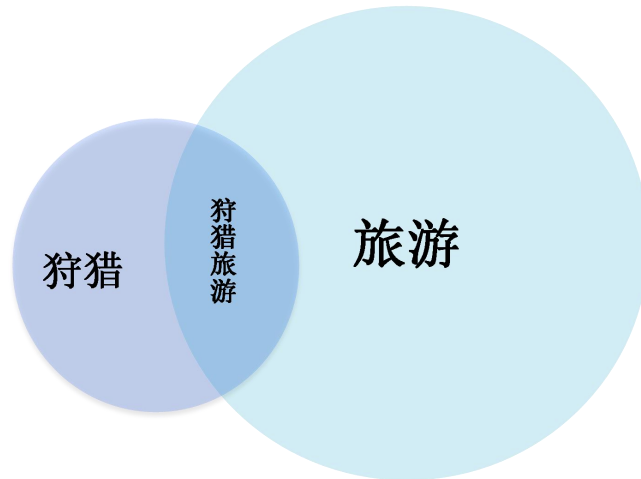
1、狩猎旅游发展行业概况

（1）基本面状况

狩猎是指通过枪支和其他武器、方式猎取动物的行为，在原始环境下，一直是人类重要的生存手段。随着人类文明程度的不断提高，原始的生产性狩猎活动中生产性性质不断弱化乃至摒弃，到现代逐渐转化为运动型狩猎、旅游型狩猎、成果型狩猎等多种方式，而无论哪种方式的合法狩猎活动，均是以符合野生动物保护条例为前提开展的。

旅游狩猎是指将旅游要素中的游购娱吃住行与体验狩猎文化活动相结合的旅游活动，由于狩猎文化极为深厚及符合开展旅游目的地稀缺等因素，狩猎旅游方式存在着极为可观的前景。

旅游这个概念出现在工业文明以后，虽然古代也有游历、游学活动，但多属个体行为，没有形成现代意义上的旅游产业。工业革命后，旅游业才出现了重大发展，逐步发展为一个庞大的产业，旅游形式也不断向多元化发展。狩猎活动早期多是人们为了生存而开展的生产性活动，隶属于第一产业，在人们不再仅仅依靠狩猎来生存的时候，狩猎的目的和性质就逐步发生了转移，狩猎也由第一产业发展成为第三产业，从而与旅游发生了重大交集，狩猎旅游者可以通过在狩猎旅游目的地的体验活动来实现自我身心的放松以及与大自然的交融。



从上图可见，狩猎和旅游交叉结合就是狩猎旅游，它和传统意义上的狩猎行为既存在关联性也存在差异性，虽然众多的旅游爱好者对于体验狩猎活动十分喜好，但是狩猎活动长期与高端、危险、专业、枪支等具有恐吓性的名词挂钩，无形中限制了参与者的数量，而狩猎旅游的服务商则为这些人们提供了轻易的体验机会，从而使狩猎的属性变得更为开放、平民化，更加倾向于旅游属性。与此同时，传统狩猎行为中符合旅游属性的部分被保留和借用，狩猎文化被更多地发掘出来，逐步发展成为独特的狩猎旅游文化，狩猎活动的经济、社会和生态维护意义也得以凸显出来。

狩猎是目前国际动物保护大国利用成熟的商业化野生动物保护机制更大效率的实现动物保护的一贯做法。世界动物保护现状表明，狩猎产业在野生动物数量和环境的动态平衡问题上发挥着无法替代的作用。野生动物无序生长必将导致环境无法承受，会对环境造成不同程度的不利影响；动物数量不足，狩猎产业将无法生存，必将通过各种方式和手段增加动物数量，同时，由于产业持续经营的需要，狩猎产业普遍遵循着“打大不大小、打公不打母、打弱不打强”的持续经营逻辑。因此，狩猎产业的发展 and 动物保护的是一种正向且积极的关系。全世界动物保护最好的国家无一例外全部都是狩猎大国，狩猎大国同时也是动物保护大国，这一客观现状充分说明了狩猎与野生动物保护的相互依存关系，以及狩猎对于野生动物保护的积极意义。

(2) 目前国内传统狩猎行业的特点



目前我国狩猎产业大多仍然采用传统模式经营，即采用国外流行的敞开式狩猎场模式经营。但是我国国情与国外有很大差别，这些差异包括：

①枪支及装备差异。国外枪支很容易买到，且枪支精良专业，适合野外狩猎。而我国合法猎场的枪支仅为无瞄准准星的猎枪，有效射击距离不足百米，不适应野外长距离瞄准及射击；

②我国靠山吃山的传统观念导致各种盗猎行为对野生动物造成了致命的伤害，使野生动物种群数量急剧下降，顾客很难找到猎物；

③我国普通游客缺乏野外狩猎的专业性及长时间参与野外狩猎所需要的经验、体力和时间，同时野外狩猎的安全性较难保障；

④由于野外狩猎的难度以及野生动物稀少，导致了狩猎的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较高，限制了参与狩猎的顾客数量；

⑤开放式的野外狩猎在没有精良的装备的情况下，不适于承接大批次游客，因此我国传统的野外狩猎场容量很难实现接待大量顾客的能力。

上述这些差异对于我国狩猎产业构成严重的制约，影响我国狩猎产业的发展壮大。

（3）国内狩猎旅游行业发展的特点

针对我国现有条件下传统狩猎产业的弊端，公司进行了针对性的尝试，将旅游与狩猎产品进行了深度匹配，主要做法包括但不限于：

第一，建立全封闭式狩猎场，开发的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能够提供面向妇女儿童及成人的多种狩猎主题旅游产品，这样就可以在确保狩猎安全的同时充分满足各类人士的需求；

第二，通过市场调研，开发简单易玩的狩猎旅游产品，同时使消费价格更加具有弹性及亲民；

第三，通过多种形式的营销宣传推广狩猎旅游运动，提高参与人群数量；

第四，采用二代繁殖动物作为猎物来源，解决野生动物供给不足以支撑商业化运营所造成的矛盾；

第五，通过人类狩猎活动发展历程来展示人类文明进程，宣传正确的动物保护知识与理念等。同时，采取一系列的手段和措施，使狩猎与旅游深度融合，并让狩猎游客清晰的感受到狩猎旅游并非是单纯的猎杀动物，它更多的是在诠



释动物与人、动物与环境的关系问题，诠释生命与精神的关系问题。

经过一段时期的摸索，目前我国狩猎旅游行业发展呈现如下几个特点：

①狩猎行业隶属于林业林业局管理，具有环保属性

A.狩猎场是林业经营转型的较好方式

狩猎场的建立，是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资源有效利用的一种较好方式。

狩猎场的开发，在资源利用上进行了合理的配置。传统的森林资源利用一般是指林业采伐，但在环境日益破坏严重的情况下，加之森林资源的培育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所以，这种资源利用的方式已经不能完全适应社会的发展。尽管森林的许多功能可以最终体现为效益，但并非所有的森林功能都给人们带来可以估价的利益。在遵循国家相关法律的情况下，开发建立狩猎场，无疑是资源有效利用的一种较佳的手段。

B.合法狩猎是维持生态平衡的重要手段

狩猎是对野生动物资源利用的最基本方式，其目的是为了获得野生动物的肉用、皮用、药用、标本观赏等。野生动物的成长关系到环境问题，关系到生态平衡。为了更好的保护生态，国家颁布了《野生动物保护法》。其目的就是通过法律的形式来保护野生动物，维持生态平衡。但实际上野生动物给我们带来经济效益是有限的。适当的通过人工圈养、人为招引等方式来促进野生动物生长，增加其繁殖速度以及种群数量，进行商业、科教等性质的开发，是对野生动物价值的最好利用方式。其次，野生动物资源在国家的保护政策下有了一定的发展，但部分野生动物在保护政策下出现了过量繁殖现象，比如国家保护动物野猪的数量在保护下日益增加，甚至给当地农民的生产生活造成了负面的影响。在这种情况下，有计划的狩猎不仅可以起到生态平衡的作用，又能够增加野猪带来的经济效益。

C.狩猎场可促进地方经济增长，带动区域旅游的发展

旅游业在当今社会经济的成分中占有很大的比例，促进旅游业，一方面可以促进国民经济的增长；另一方面，可以刺激消费，带动区域经济的发展。现代狩猎最基本的特点是狩猎者以科研、旅游、娱乐、运动等为目的，而不是单纯的以获取野生动物产品或商品为目的。狩猎场是建立在森林地带的一种旅游模式，其建设可以提高区域经济水平，引领旅游、服务、物流等行业的发展。



与此同时，狩猎场的建立可以结合地方文化，结合周边地区展开山区乡村旅游，扩大旅游层面。

②国内狩猎旅游行业发展的文化性

传统意义上的狩猎是指使用套、夹、笼、网、窖、夹剪、压木、猎枪、猎犬等各种猎具，或以其它方法猎取野生动物，开发野生动物资源，都叫狩猎活动。狩猎是狩猎业的一个重要过程，狩猎这个生产过程，除猎捕野生动物，开发国家野生动物资源以外，还起到控制野生动物种群，维持自然生态平衡的作用。在人类社会的最初阶段，人们主要是用石头、棍棒等简单的工具进行狩猎，获得生活所必需品，如食物、衣饰等，随着弓、箭、诱饵等一系列狩猎工具及手段的出现，人们狩猎的效率也提高了，大多数生活在陆地上和浅水中的生物遭到人类的捕食。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以狩猎谋生的生活方式、逐渐被以农耕为主的生活方式所替代，狩猎逐渐演变成为各国王公贵族用来显示其武力或娱乐的一种方式。自十九世纪中叶欧美一些发达国家开始重视对野生动物的科学研究和保护，并提出将有序的、控制的狩猎作为一种管理野生动物的重要手段，这种控制性狩猎通过政府的正确引导、已逐渐成为发达国家人民的一项主要的户外运动形式。同时，也是一些发展中国家赚取外汇的重要来源，如非洲的纳米比亚、坦桑尼亚、赞比亚等国。

③国内狩猎旅游行业发展的必要性

我国没有采用国际通行的商业化手段开展野生动物保护，而仅仅采用微薄的资金进行输血式保护，并且这些资金往往用在珍稀动物保护上，普通野生动物无法享受保护，大量野生动物保护仍然没有获得造血功能。从结果上看，这种做法没有起到根本性扭转局面的作用。虽然我国野生动物保护人士日益增多，但更多的人只是思想意识上的保护，没有付诸于行动。狩猎产业开展体验狩猎旅游的经营活动为这些人士提供了宝贵的参与动机和机会，将会促使更多的人参与到野生动物保护的实际行动中来，形成了狩猎的参与者就是动物保护者、参与者就是贡献者，参与人士的大量意味着保护人士的大量增加。随着合法狩猎产业的壮大，必将压缩非法狩猎的空间，从而减少非法狩猎带来的恶果。

A.狩猎旅游具有巨大的经济效益

实证研究表明，狩猎旅游可以实现对野生动物价值开发最大化，可有效改



善当地群众的社会生活水平，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拉动社会民生经济的发展，狩猎旅游可以实现对野生动物价值开发最大化，从而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

我们通过一只盘羊的四种不同交换方式下其经济价值的体现，来研究旅狩猎于旅游的巨大经济效益：

- a. 猎人自己捕猎后食用，由于不交换，交换价值为零；
- b. 猎人捕猎后出售，其价值为普通单价×重量；
- c. 作为野味出口，其价值为外贸单价×重量；

d. 作为狩猎旅游战利品，其价值为狩猎价格，还没有算上因狩猎而发生的其他环节所产生的效益。另外，狩猎培训、狩猎执照、接待人员、资源补偿费和狩猎设备生产企业等还可带来相当的收入。

通过以上比较可见，狩猎旅游通过提高动物价值的附加值，化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能够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我国狩猎场目前主要集中在边疆省份、高原山区、少数民族聚集区等。这些地区经济相对来讲落后一些，经济基础较差不好，优势不突出，可进入性差，想通过经济结构调整达到跨越式发展难度大。然而其狩猎旅游资源丰富，如能通过规范开发实现可持续发展，可以带动旅游观光、科考、摄影、特色餐饮、自助游、登山等特色旅游的发展，进而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拉动社会民生经济的发展。甘肃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局科长张贵林认为：“发展狩猎产业可促进西部经济发展。以甘肃肃北县为例，是一个只有 1 万多人的贫困县，近几年靠狩猎发展很快”。

狩猎旅游有利于产业结构升级与调整，有利于国家经济安全。狩猎旅游是一种技术含量高、知识背景高、设施设备要求高的高端旅游产品，可以带动相关产业的纵深发展。就整个国民经济而言，对中国的经济结构调整和升级有很好的促进作用，尤其是目前低碳经济发展的大背景下，狩猎旅游经济的高效性是发展低碳经济的有效途径。

B. 狩猎旅游能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狩猎旅游作为一种特色旅游，具有完整的产业链，不仅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而且可以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首先，狩猎旅游的发展产生一些新职业岗位：狩猎培训师、导猎员等，可



以就地实现猎人向这些新职业转化，还可以通过相关产业链和服务提供大量的就业机会。1998年美国的狩猎旅游提供了70多万个就业机会；印度加撒玛地区一年一度的骑骆驼狩猎活动不仅极大地促进了当地农业、手工业的发展，而且吸纳了大量妇女就业；博茨瓦纳澳卡瓦格三角洲的狩猎旅游拉动了当地的住宿业，雇佣了1658名当地居民从事服务工作。

如果我们因受非理性的舆论压力（大量违法盗猎行为导致的伤人事件和错杀动物的新闻报道使普通群众以为狩猎行为都是非法行为，凡是狩猎都是破坏环境，而合法的狩猎行为及保护理论却没有得到充分曝光）和现实困难而放弃发展机遇，不仅不能实现野生动物资源可持续发展，而且也无法动摇盗猎的落后观念和杜绝非法捕猎的行为，甚至可能产生“飞地旅游”（Enclave Tourism）效应，对国家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和经济安全产生负面影响。

其次，狩猎旅游的发展有利于促进法治建设的进步。纵观欧美狩猎旅游发达国家，较早形成狩猎旅游产业，在实践中逐步建立了完备的狩猎旅游法律体系，从而促使本国狩猎旅游产业和野生动物资源开发的健康发展。狩猎旅游还可以让人们开阔眼界，了解野生动物保护和开发的知识，加大人们对野生动物的理性关注。

C. 狩猎旅游具有良好的生态效益

首先，狩猎旅游可以实现野生动物资源可持续发展。从国内外对狩猎旅游的实际发展情况来看，狩猎旅游对野生动物资源起到良好的保护作用，实现野生动物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有关人士通过对黑龙江狩猎场现状进行研究后认为：“猎场内，不但野生动物资源不断恢复，而且野生动物栖息的环境也受到了保护。”青海都兰国际狩猎场利用部分狩猎资金来保护野生动物，目前这个地区野生动物数量大幅上升，仅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岩羊就有九万多只。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产业处处长曹良指出：“狩猎不仅带动地方发展，还给动物保护提供了资金援助。一只野牦牛4万美元、盘羊1万美元、岩羊2500美元、马鹿6000美元，这些狩猎收入扣除成本及税收之后，大部分将留在当地作为野生动物保护资金。新疆有八个地州的动物保护机构都是用狩猎收入建立起来的。”

其次，变“堵”为“疏”，改变人们的野生动物开发观念，减少非法捕猎。国内外狩猎场建立后，通常把当地猎人转化为导猎员、猎场管理员、护猎队或接待



人员，这些新的工作岗位和较高的收入促使当地人转变动物开发观念，自觉地保护当地动物资源和环境。因为他们意识到，自己的生存发展与环境、动植物资源紧密联系在一起。

再次，可以减小野生动物与人类疾病相互传染的危险。狩猎旅游能有效减少非法狩猎行为，保护了动物的栖息地，减少人们与野生动物的接触机会，从而能够减少人与野生动物之间疾病相互传染的几率。

（4）中国狩猎旅游可持续发展的对策

尽管中国狩猎旅游起步晚、问题多、困难大，但是资源丰富、发展前景好。国家根据国内外的旅游业发展趋势，从战略高度重视高端旅游产品的发展，颁布了《林业及相关产业分类（试行）》（2008年），确认狩猎的产业地位。发展狩猎旅游是深化、调整旅游产业结构和国民经济结构的内在要求，也是与国际高端旅游产业接轨，提高中国旅游业竞争力的需要。对于狩猎旅游的发展，国家应该有可持续发展的长远规划，针对现实困难与问题，采取多种方式规范引导其发展。

①加强政策、制度、管理的研究和创新。

狩猎旅游产业是中国的一个新兴产业，需要各级国家机构在政策上的引导与扶持。从宏观层面来讲，应该研究、借鉴狩猎旅游发达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完善国家现有的法律法规体系，尽早出台针对狩猎旅游发展规律的专门性法律，对狩猎旅游环节过程中产生的各种问题加以刚性规范，如狩猎资格的获取、狩猎物种种类、狩猎期与禁猎期、狩猎场地的管理、狩猎权设定、狩猎额度、狩猎枪支管理、猎物处理、狩猎安全、导猎员资格的获取、狩猎场的建设与规划管理、狩猎事故的处理做到“有法可依”。地方各级国家部门则因地制宜地制定相应的地方部门法规和单行条例，以适应本地的实际情况。

从政策方面来讲，增加对狩猎旅游的投入，加大狩猎旅游相关的基础设施的建设。放宽狩猎旅游的政策，鼓励多种经济成分参与，多渠道引进资金。搞好利益分配机制，协调各方面利益，促进狩猎旅游产业做大做强。规范狩猎旅游市场，营造公平公正环境，充分发挥狩猎旅游市场调节功能。搞好专业人才的教育和培养，适应狩猎旅游市场新工作岗位的职业培训，诸如导猎员、代理机构的职员、资源调查员等等。



加强道德舆论导向，减少社会阻力。成立专门的狩猎旅游产业研究中心或协会，研究国内外狩猎旅游的发展状况，指导国内狩猎旅游企业的管理与深度开发工作。积极与国际狩猎旅游机构、协会组织沟通交流，实现信息共享，提高中国狩猎旅游产业的国际知名度，为开拓国际狩猎旅游客源市场创造良好的环境。

②国家职能部门必须加强统筹协调，突出服务与监管职能。

如前所述，狩猎旅游是一种技术含量高、知识背景高、设施设备要求高的“三高”产业，牵涉立法、林业、公安、旅游、海关、疾控、教育、土地、社区等诸多部门。只有这些部门搞好统筹协调、理顺职能，才能很好地整合狩猎旅游资源，做好服务和监管工作，为狩猎旅游创造一个良好的发展环境。

对于狩猎场的建立，职能部门要严格审批制度。就目前中国复杂的狩猎场审批现状而言，我们应该“简化”审批手续与程序。但这并不意味着审批工作“简单化”，而是简化工作环节和缩短时间，减小狩猎旅游企业的建设成本，营造更为技术化、专业化的高效行政环境，强化对狩猎旅游企业规划的管理与监督，这对于狩猎旅游产业良性发展和生态环境的保护都是极为重要的。

地方政府部门应做好当地狩猎旅游资源的信息调查与统计工作，协调狩猎旅游企业与相关社区的关系；加强对狩猎区域的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与监管，严厉打击非法狩猎行为；积极利用狩猎旅游的相关产业链和就业机会引导狩猎旅游区域居民的生活方式。通过这些措施净化市场环境，综合运用法律手段、经济手段和行政手段，真正做到疏导与整顿相结合。

③科学规划与管理，对企业产品进行深度开发，加强营销工作。

狩猎旅游企业是狩猎旅游产业的市场主体，在建设发展的过程中要坚持科学性、合法性的原则。

第一，要搞好狩猎旅游场所的规划工作，提高建设水平，不能盲目求全求快。科学的规划是狩猎旅游企业良好开端和持续发展的先决条件，在规划过程中，对狩猎场的功能分区、工程分期、狩猎资源、客源细分市场等问题都应有一个科学合理的论证。

第二，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是企业的生命，是狩猎旅游产品的品牌效应产生的基础。狩猎旅游属于特种旅游消费产品，其消



费群体主要是国内外的企业家、高层管理人员等，对狩猎旅游产品的服务质量尤为看重。

第三，要引进专门的技术型人才和管理人才。狩猎旅游产业是一种资源密集型、资金密集型、知识密集型的产业，所牵涉的设施设备、服务都需要专门的知识，因此狩猎旅游企业要想做大做强，必须引进这些专门性人才。

第四，采取灵活的管理方式，多渠道融资。目前，中国的狩猎企业存在着投资小，管理落后，抗风险能力弱等问题。因而在狩猎旅游企业管理方式上，可以融合多种经济成分，采用股份制形式，多渠道融资。

第五，关注客源细分市场，创新营销模式。狩猎旅游企业应该借助国家政策平台，积极开拓国际国内客源市场，在营销手段上积极创新，可以借鉴国际成功做法，如：俱乐部管理模式、会员制等。

第六，调整企业产品结构，营造企业文化，加大营销宣传力度。单一的旅游产品不利于企业持续的发展，可以结合狩猎旅游的特征与优势，加大相关产品开发力度，比如：科考、摄影、特色餐饮、探险、观光等，利用网站、沙龙、杂志、竞赛等活动加大宣传工作。

2009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明确提出要把“旅游业培育成为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狩猎旅游作为高端旅游产品，是旅游业结构性调整和提高服务质量的有效途径，只要我们在开发利用中坚持可持续的发展战略，构建良好的法律政策环境，就可以促进中国旅游经济又好又快地发展。

2、行业壁垒

狩猎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初步形成了一定的产业基础和产业布局，也形成了一定的行业壁垒，主要表现在：

（1）行业准入壁垒

开设狩猎场首先需要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例如：需要同时取得林业局和公安厅、规划等部门的审批。基于枪支管控等原因，政府对于新增狩猎场的审批持审慎态度。

（2）经验积累及资本投入壁垒

狩猎场运营及内部控制制度都必须经过长时间实践的检验，并需要根据运



营所发生的问题进行相应的改进。其中，猎区动物的防疫、成本的管理、服务体系的完善等均需要经过长期实践并不断修订完善。因此，竞争者需要较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和较大的资本投入才能够成为强有力的竞争对手。

（3）人才壁垒

目前国内狩猎场专业管理从业人员极为缺乏，行业新进入者缺乏品牌优势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将很难吸引并留住优秀的人才，因而必然会面临人才壁垒。

（4）资源壁垒

开设狩猎场通常需要大面积的林地，虽然全国可供运营狩猎场的自然场地不少，但是交通条件便利、靠近大量人群的一二线发达城市、适合作精细化管理、可同时接待大量游客的合适场地并不多见。

（二）行业监管情况及主要产业政策

1、行业监管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林业局和公安部、国家旅游局

国家旅游局主要职能：统筹协调旅游业发展，制定发展政策、规划和标准，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和规章并监督实施，指导地方旅游工作；制定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国家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组织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承担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责任。规范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推动旅游国际交流与合作，承担与国际旅游组织合作的相关事务；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赴港澳台旅游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对港澳台旅游市场推广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规划，指导旅游培训工作。

国家林业局为国务院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国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国造林绿化工作；承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国湿地保护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国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监督检查各产业对森林、湿地、荒漠和陆



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国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武装森林警察部队和专业森林扑火队伍的防扑火工作，承担国家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具体工作；参与拟订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调节政策，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国林业队伍的建设。

公安部为主管全国公安工作的国务院组成部门，是全国公安工作的最高领导机关和指挥机关。主要职责：研究拟定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法律法规草案，指导、监督、检查全国公安工作；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指导、监督地方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2）行业协会

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是国家林业局作为行业管理的林业产业类全国性社团组织。狩猎产业促进会是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下属分会，狩猎产业促进会的宗旨是在促进环境和野生动物保护的总体框架下，运用国际成熟的商业化保护原理，做大做强我国狩猎产业，彻底改变我国传统而又低迷的狩猎产业现状，在确保促进环境和野生动物保护的基础之上，将我国狩猎产业发展成为国际一流产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2、行业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

（1）相关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及行政法规名称	政策法规属性	发布机构	实施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法律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5.01.0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修正）》	法律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6.07.01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法律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9.03.0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2015修正）》	法律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6.10.01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法律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3.10.0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行政法规	国务院	1992.03.01



序号	法律及行政法规名称	政策法规属性	发布机构	实施日期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行政法规	国务院	1993.10.05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野生动植物进出口管理条例》	行政法规	国务院	2006.09.01

(2) 相关产业政策

名称	发布部门	发布时间	涉及行业主要内容
《林业产业政策要点》	国家林业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	2007.8.14	鼓励扶持促进林业产业结构升级的关键技术、装备和产品，以及需要重点发展的林业产业。生态旅游—在不破坏生态功能的前提下，依法推进以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和自然保护区、狩猎场为主的生态旅游产业发展。加强风景林营造和更新改造，提升景观质量和生态文化内涵，打造特色生态旅游品牌。充分利用当地的自然、人文、社会、经济等条件，发展与壮大第三产业。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08.04	1、着力改善旅游消费软环境。 2、完善城市旅游咨询中心和集散中心。 3、加强连通景区道路和停车场建设。 4、加强中西部地区旅游支线机场建设。 5、大力推进旅游厕所建设。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	2015.04.27	创新服务业发展模式和业态，支持发展商业特许经营、连锁经营，大力发展金融租赁、节能环保、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和旅游休闲、健康养老、家庭服务、社会工作、文化体育等生活性服务业，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服务业就业比重。
《国务院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部门分工的意见（2015）》	国务院	2015.03.25	加快培育消费增长点。鼓励大众消费，控制“三公”消费。促进养老家政健康消费，壮大信息消费，提升旅游休闲消费，推动绿色消费，稳定住房消费，扩大教育文化体育消费。
《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4.08.09	1、树立科学旅游观；2、增强旅游发展动力；3、拓展旅游发展空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的	国务院办公厅	2013.02.02	改善国民旅游休闲环境。稳步推进公共博物馆、纪念馆和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免费开放。城市休闲公园应限



名称	发布部门	发布时间	涉及行业主要内容
通知》			时免费开放。稳定城市休闲公园等游览景区、景点门票价格，并逐步实行低票价。落实对未成年人、高校学生、教师、老年人、现役军人、残疾人等群体实行减免门票等优惠政策。鼓励设立公众免费开放日。逐步推行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各地要将游客运输纳入当地公共交通系统，提高旅游客运质量。鼓励企业将安排职工旅游休闲作为奖励和福利措施，鼓励旅游企业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给予旅游者优惠。

（三）行业市场规模

1、世界狩猎旅游发展规模

国际上狩猎运动是一个蓬勃发展且经济和社会效益巨大的产业，并带动多个相关产业的发展，其中包括旅游业、服务、装备、文化、教育、物流等数十个行业。每年捐献给相关野生动物保护组织的经费高达数十亿美元。在美国，近几年每年参加狩猎的人员超过 1,000 万人，并且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欧洲一些国家的猎民数量超过 800 万人，相当于每平方公里就有 1.6 个猎民，猎民占欧洲居民总数的 1.6%，日本也有超过 50 万的猎民。

狩猎活动带来的经济收益是非常可观的。70 年代初，乌干达国家公园每年接待国外狩猎者的收入就已达到 1500 万美元，仅次于该国出口咖啡、棉花的收入，位居第三位。

在美国，进行狩猎管理的部门是美国渔业及野生动物局；在加拿大，则由加拿大环境局主管。美国渔业及野生动物局每 5 年进行一次狩猎相关信息的普查，从 2001—2011 年，美国猎人的数量整体上呈现上升的趋势，同时猎人花费金额逐年增加。由此可以看出，在美国有越来越多的人进行狩猎，并且愿意投入更多的金钱到狩猎中，狩猎活动为美国的经济做出了贡献。美国的可狩猎物种总体分为 4 大类，分别是大型猎物、小型猎物、候鸟和其他猎物。从有限的加拿大狩猎管理数据中可以了解到，该国在 1981~1996 年间，共有 120 万人参与狩猎，狩猎花费为 8.24 亿加元，其狩猎动物类型与美国相同。

美国狩猎猎人数量及花费金额^①

年份	2001	2006	2011
猎人数量/万人	1300	1250	1370
狩猎花费/亿美元	206	229	282

注释：上述收入仅为狩猎直接费用，不含其它旅游相关费用

欧洲各国组成了世界第二大狩猎集团，仅次于美国。根据2007年欧盟狩猎和保护联合协会(缩写为FACE)统计欧洲35个国家的数据显示，在这些人中共有700万猎人。由于欧洲多样化的自然条件，欧洲的野生动物资源丰富，猎物种类很多，瑞典约有150多种猎物，西欧有100多种鸟类允许进行狩猎，但是在欧洲的某些地区，猎物种类却比较少。此外，由于欧洲各个国家的野生动物资源情况不同，所以有些物种在一些国家会成为猎物，但是在另外一些国家中就可能会是濒危物种。对于这些猎物的管理，各国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建立野生动物档案系统、狩猎压调解和猎物数量补充。建立野生动物档案系统是为了更加了解野生动物种群结构和种群动态，从而根据不同的种群信息进行不同的猎物管理：狩猎压调解是通过调整狩猎期来调节狩猎压力，一些国家通过限制猎取量、发放狩猎许可证或者制定一些特殊政策对猎物数量进行控制；猎物数量补充是为了扩大野外猎物种群数量，缓解狩猎所带来的猎物种群数量上的波动，通过建立猎物保护区、向自然释放狩猎动物和将小型私有土地整合成大型的管理区来对猎物数量进行补充。

部分欧洲国家猎人数量^②

国家	猎人数量	占总人口百分比%
爱尔兰	350,000	8.9
塞浦路斯	45,000	6.4
芬兰	290,000	5.8
挪威	190,000	4.75
西班牙	980,000	2.3

^①陈宏等，《世界狩猎现状》。野生动物，2013年第244页。

^②陈宏等，《世界狩猎现状》。野生动物，2013年第245页。



法国	1,313,000	2.1
英国	800,000	1.3
意大利	750,000	1.2
德国	340,000	0.4
波兰	100,000	0.3
荷兰	30,000	0.2

欧洲各个国家的狩猎管理机构不同，俄罗斯、匈牙利、芬兰等大多数欧洲国家都是由政府机构和猎人协会、或者猎人俱乐部共同对狩猎进行管理。在狩猎权的管理上，各国也是不同的。芬兰的猎人获取狩猎证后就可以在国家土地上和私人土地上进行狩猎，其狩猎动物不是任何人的私有财产，其狩猎权与土地所有者密切相关。但是在德国，狩猎权与狩猎场所有权是结合在一起的，德国规定狩猎区开设者必须是土地所有者或者狩猎权所有者。狩猎者若想获得狩猎许可证必须先获取狩猎执照，均需要经过严格的考试，对狩猎方法、工具、猎物种类数量、性别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匈牙利的狩猎场包括国有农场、林场等，全国狩猎用地的80%为猎人协会或俱乐部租赁，用于开办狩猎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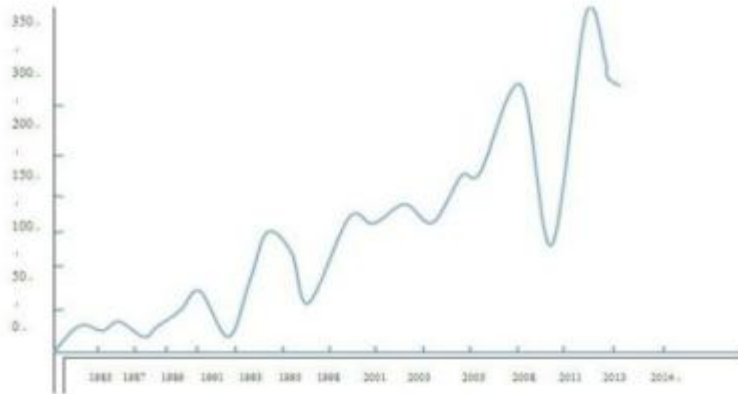
2、中国狩猎旅游的发展规模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后期，我国的商业性狩猎活动刚刚起步，人们的意识里还没有形成狩猎体验的概念。同时，与开展狩猎活动相关配套设施、社会文化理念也没有形成，狩猎在全国也没有形成规模化、效益化。

国内狩猎旅游经历了起步、发展到低谷，再缓慢发展的曲折经历。市场还未形成、基础薄弱、管理不成熟。从1985年第一家狩猎场——黑龙江省桃山狩猎场建立到2005年，我国前后建立了25家国际狩猎场，据不完全统计，狩猎收入约3639万美元。

1985-2014年中国国际狩猎量变动情况^③

^③于明士，《内蒙古狩猎旅游发展研究》。内蒙古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4年第13页。



近年来，国家为了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大力支持旅游业发展，无论是从政策层面还是投入力度上都已形成对狩猎旅游有利的环境。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保障事业的逐步发展，公民的可支配收入和时间增多，为出游提供物质基础。这些都无疑对我国狩猎旅游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游客对常规旅游逐渐失去新鲜感，深入自然的愿望更加迫切，类似狩猎、骑行、自驾等特种旅游前景火热，并在各地快速发展。狩猎旅游作为一种新兴的特种旅游形式，是在观光旅游和度假旅游等常规旅游基础上的提高，是对传统常规旅游形式的一种发展和深化。随着法制的健全，监管水平的提升，以及各大旅行社对狩猎旅游的大力宣传与推广，狩猎旅游迎来快速的发展时期，未来市场规模巨大。

（四）所处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风险

旅游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水平、发展速度影响较大，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如果国内宏观经济发展速度放缓或停滞，居民可支配收入将受到不利影响，旅游消费需求将受到抑制，进而影响公司的客源市场，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2、政策风险

随着狩猎需求的增加及该行业的逐步发展，越来越多的公司进入狩猎旅游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非正常竞争现象，并可能导致国家调整产业政策、加强市场监管，以及控制、限制一些业务的开展。因此公司可能面临着国家相关政策变动的风险。

3、狩猎安全运营风险



狩猎活动主要是利用猎枪、弓箭等猎具猎取动物，狩猎全程由导猎员指导并保管弹药，安全系数较高。如果因游客误操作或自然、环境等非人为因素可能发生人身伤害事故，则可能对公司运营及声誉产生负面影响。

4、重大疫情、自然灾害风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是旅游业在经营中的不可抗力因素，若发生在旅游旺季，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如果今后重大疫情以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的发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所在行业产业链

狩猎旅游行业的上游主要为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建筑公司以及人工繁殖野生动物提供商，下游客户系具有相应需求的。

1、上游供应商

狩猎旅游是以狩猎文化体验为主，兼观光游憩、休闲度假于一体的特殊旅游项目。狩猎旅游主要是以驯养繁殖的动物资源与气候旅游资源为依托、以狩猎和森林观光为主要旅游形式的度假旅游。上游供应商主要是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建筑公司、人工繁殖野生动物提供商及苗木供应商以及枪支弹药供应商。狩猎旅游上游产品除枪支弹药外均为市场化产品，竞争充分，供给充足。

2、下游客户

狩猎旅游业的下游包括：旅行社、旅游网站、俱乐部、商务客户和大众旅游客户、参加学校及相关机构组织的学生群体。

（六）影响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我国有丰富的可狩猎资源，现有野生动物资源和可狩猎资源丰富，部分可狩猎资源数量明显高于周边国家。

（2）我国疆域辽阔，生态环境多样，有高原、荒漠、峡谷、山地等不同的自然景观，同时我国拥有世界上最丰富的文化多样性和最优秀的人文旅游资源，丰富的自然景观和民族文化可以极大地丰富狩猎者的体验和感受，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3）为推进生态建设，我国政府实施了野生动物保护等一系列生态工程，使得部分野生动物资源快速增长。随着野生动物资源的的增长，我国许多地方出



现不同程度的野生动物伤农和伤人事件，社会各界逐步意识到狩猎产业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必将促使狩猎产业快速发展。

(4) 国家政策支持，国家及地方对发展互动式旅游、特色主题公园等项目十分重视，陆续出台相关政策支持生态旅游的发展。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62号）鼓励互动式旅游项目、支持特色主题公园项目、支持旅游创新。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将自2017年1月1日起实施。新法对野生动物狩猎作出明确规定，一是规定因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疫源疫病监测或者其他特殊情况，经省级以上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后可以捕猎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二是规定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核发狩猎证后，可以按照捕猎量限额捕猎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三是规定了捕猎者的责任和禁止使用的猎捕方法和工具；四是规定了对违法捕猎的处罚标准。由此可见，在符合《野生动物保护法》规定的“保护优先、规范利用、严格监管”的原则和上述规定的情况下，经相应的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的批准后，可以按照批准文件的规定开展野生动物捕猎活动，并未禁止以商业性手段组织开展捕猎活动。

在我国，野生动物狩猎产业是林业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林业局2004年发布的《国家林业局关于促进野生动植物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对局部区域、个别物种野外资源确已达到生态饱和容量或者已对当地农林业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从维护生态的角度，可以有组织、有计划对其资源进行合理利用，并实施严格监督管理，防止资源过度消耗。

在国际上，以国际狩猎俱乐部和狩猎与野生动物保护国际理事会为首的国际狩猎组织普遍以商业性手段组织和开展全球性狩猎活动。上述商业活动不但实施了对野外野生动物种群的科学管理，也为野生动物保护筹集了一定的资金。中国的产业政策有向国际对接的趋势，因此长期来看产业政策因素对行业有积极扶持作用。

2、不利因素



(1) 我国部分狩猎场基础设施落后。我国的狩猎场主要集中在黑龙江、新疆、内蒙古、青海、甘肃等省份，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各种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比较落后，地方政府对猎场及周边地区的基础设施投入很少，绝大多数狩猎场的道路、营地和生活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来源有限，配套设施及服务滞后，使得游客很难获得较好的服务。

(2) 多头管理，制约发展。

狩猎涉及林业管理部门、公安、检疫及所在地的政府等部门。林业局负责狩猎场狩猎活动的审批，公安部门负责枪支弹药管理，此种情况对于狩猎产品发展存在不利因素。

(3) 舆论道德环境影响狩猎旅游发展。

开展有计划的狩猎活动，淘汰老弱病残野生动物个体，有助于提高种群质量，减少疾病传播和动物间由于食物和生存环境而引起的竞争。尽管国外狩猎产业对于野生动物保护成绩斐然，但我国公众对狩猎旅游收入投入到动物保护这一事实不知情，公众容易产生误解，导致我国合法的狩猎活动和非法狩猎活动一样承受着相同的舆论压力，制约了合法狩猎产业的发展。

(七) 公司竞争地位

1、公司的行业地位

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狩猎产业促进会的宗旨是在促进环境和野生动物保护的总体框架下，运用国际成熟的商业化保护原理，做大做强我国狩猎相关产业，彻底改变我国长期低迷的狩猎相关产业现状，将在确保促进环境和野生动物保护的基础之上，将我国狩猎相关产业发展成国际一流产业做出应有的贡献。公司是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狩猎产业促进会理事长单位，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和影响力。

2、行业内的典型代表企业

目前公司所属细分行业没有公开的同类型可比公司。从大行业公共设施管理业来看，行业内的代表企业有：

那然生命(831633)：那然生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那然生命主营业务为风景区经营业务、酒店业务和旅行社业务。（资料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都文旅(834833):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主营业务为主营索道缆车业务、酒店业务、滑雪项目业务。(资料来源: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东巴谷(835156): 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主营业务为开发和经营东巴谷旅游景区(含裸美乐大峡谷景区), 主要提供原生态少数民族风情游览服务、雪山峡谷风光游览服务、景区内电瓶车运输服务。(资料来源: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3、公司竞争优势

(1) 独特的区位优势

项目位于湖北省荆门市京山县屈家岭太子山, 是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与武汉“1+8”城市圈交汇处, 拥有大量的客源市场。公司位于农谷大道与武荆高速相连接处, 距武汉天河机场 80 分钟车程, 2 小时车程环绕范围内的人口达 4000 万, 景区的可进入性、交通便利性较强, 区位优势明显。

(2) 优良的生态环境

规划区内森林密布, 山丘连绵起伏, 春季鸟语花香, 湖波荡漾; 夏季草长莺飞, 流水潺潺, 鹿鸣幽谷; 秋季山披五彩, 红叶翩飞如诗如画; 冬季风光壮美, 冰清玉洁, 生态环境优越, 具备休闲度假的良好条件。

(3) 在国内狩猎爱好者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的全封闭式狩猎场, 且各项设施在不断完善, 同时公司作为中国产业联合会狩猎产业促进会的理事长单位, 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

(4) 文化底蕴浓厚

公司狩猎主题文化乐园毗邻“屈家岭文化遗址”, 该遗址和仰韶文化处于同一时期, 均属中华文明的摇篮, 其发掘的狩猎、养殖、农耕文物具有非常深厚的文化底蕴。湖北省斥巨资打造了中国农谷, 本项目处于核心区, 是中国农谷重点项目之一。

(5) 类型独具特色

狩猎文化主题特色鲜明, 不同于周边景区的旅游类型, 极具差异性。公司作为商业化动物保护的倡导者, 针对目前我国野生动物十分匮乏的不利局面,



坚持所有猎物均通过驯养繁殖投放后再实现野化，不伤害一只纯野生动物的新概念狩猎运营模式，满足了市场需求及野生动物保护理念，规避了不利的舆论导向。

4、公司竞争劣势

（1）总体规划滞后，运营产品的数量相对较少

狩猎主题文化乐园项目最新总体规划于 2015 年下半年完成，二期建设计划于 2017 年上半年才能全部完成。公司目前已完成的旅游资源开发主要集中在狩猎旅游服务产品上，旅游配套设施建设仍在逐步建设完善，运营产品的数量相对较少，无法满足广大游客的多元化需求。

（2）融资渠道单一，制约公司快速发展

与旅游类同行业龙头企业和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目前资产规模较小，运营和接待能力有限，市场份额不足以带动全国狩猎业的发展，竞争优势和规模效应尚未显现。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靠股东自有资金投入，影响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制约公司快速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共召开股东会 5 次，分别就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股权转让、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重大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大会由 4 名股东组成。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规定的义务，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选举董事与监事、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确定股票转让方式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和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向股东会定期汇报工作。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高级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



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

（二）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会议，选举尚镭为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洪枝、刘鹏诚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尚镭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6 年 3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全体董事充分讨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对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讨论。具体内容如下：

当前，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完善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构建起了相对比较完备的公司治理机制。

当前公司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切实在制度层面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相应权利的行使。首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其次，《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再次，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最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在关联交易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有关处罚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子公司，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未受到过有关行政部门的处罚。

公司于2016年8月3日取得京山县公安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内容如下：“1、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的枪支、弹药在购买、运输、保管、使用、持有过程中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2、基于狩猎场的经营特点，游客经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审查后，在导猎员的引导下，临时、短期在狩猎区域内使用枪支、弹药进行狩猎，无需另行办理持枪证，游客在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内狩猎行为符合现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京山县动物卫生监督所、京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京山县国家税务局、京山县地方税务局、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京山县环境保护局、京山县旅游局、京山县公安消防大队分别出具证明，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个人信用报告及武汉市公安局青山分局红钢城派出所出具证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无违法违规记录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市场部、财务部、行政部、运营部、工程部等部门，具有独立的



生产经营场所，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经营有关的品牌。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2016 年 5 月与太子山投资集团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向太子山投资集团购买房屋、围墙道路等构筑物、水库水域、景观树等。2016 年 9 月，公司取得本次交易涉及的不动产权证书。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和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由各位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代发的情况，也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具有独立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设股东大会作为权力机构、设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置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除



投资本股份公司及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九、（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之“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中实际控制人刘汉民控制的企业外，没有投资其他公司的情况。

（二）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太子山投资集团的经营范围为：餐饮、住宿（有效期至 2015 年 8 月 3 日）、旅游服务；野生动物养殖深加工与销售；花卉盆景与苗木种植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保健品的研发与销售；狩猎；房地产开发（以上项目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证经营）。其中狩猎业务与公司的经营范围重合。但由于太子山投资集团未取得相关的经营许可，不能从事相关的业务，报告期内未构成实质性竞争。为防范和规避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情形，太子山投资集团已将经营范围变更为：企业总部管理；花卉盆景与苗木种植，树木、苗圃培植与销售；农副产品购销；房地产开发。除此之外，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公司经营范围中“会务服务”与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多个关联方所控制或任职的企业经营范围中的“会议服务”类似。公司仅在太子山狩猎主题乐园开展会务服务，与其它公司的会议服务业务在地理区域上划分明确，故不存在竞争关系。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先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做出如下承诺：

“（1）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

（2）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于本单位/本人作为公司股东事实改变之前，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3）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4) 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不再作为公司股东为止；

(5) 本单位/本人和/或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单位/本人将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资产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2013年9月，武汉约瑟投资有限公司与刘国民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刘国民向武汉约瑟投资有限公司借款150万元，借款期限为最短三个月，最长十二个月，借款月利率2%，刘国民以太子山投资集团的5%股权作为质押，吴虹为该项借款的担保人。

2015年5月，武汉约瑟投资有限公司与刘国民、太子山狩猎场签订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一），武汉约瑟投资有限公司同意延长借款期限自2015年6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止，同时调整借款利率为1%，太子山狩猎场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5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就上述担保事项签署了担保函，内容如下：“武汉约瑟投资有限公司曾出借150万元给刘国民，公司作为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笔借款将于2016年4月30日到期，现本人自愿为该笔债务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刘国民不能按时全额还款，则由本人立即承担担保责任，向公司还款。”

2016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对上述担保事项做出书面承诺，若刘国民到期不能偿还借款致使公司遭受损失，将由其全额赔偿。

2016年6月，刘国民已偿还上述借款，公司为刘国民提供的关联担保已解除。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未针对对外担保制定具体的规章制度，上述关联担保发生前未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201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仍在履行的关联交易和关联担保》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第一款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第三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单笔交易金额在2,000万元以上的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交易金额在5,000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公司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必须经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决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四）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0月23日 (未经审计)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刘汉民			48,826.84	
毛扶平			35,000.00	
钱媛媛			1,434.65	
桂春		16,635.20	15,814.20	
其他应收款合计		16,635.20	101,075.69	

报告期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往来均为高级管理人员或员工借支的备用金。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情形。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10月23日 (未经审计)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刘国民			73,366.96	535,821.43
湖北瑞宝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510.00
湖北太子山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公司				69,318.00
湖北太子山龙台实业有限公司				301,515.00
湖北稻田矿泉水饮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湖北太子山珍稀动植物驯养繁殖有限公司				334,168.55
湖北太子山森林渡假村有限公司				65,917.86
刘汉民	1,265,336.00			508,311.89
钱媛媛				2,600.00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37.49		2,339,479.75
陈君进	27,940.00	29,971.40		
其他应付款合计	1,293,276.00	44,808.89	73,366.96	4,445,642.48

报告期内公司为完善狩猎配套基础设施及服务进行了大量投入，故存在向关联方拆借款项情形，2015年12月公司完成增资后归还了前期向关联方拆借的资金。2016年8月19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签订借款协议，



公司向刘汉民借款 12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即 2016 年 8 月 19 日至 2017 年 2 月 18 日），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并于到期时支付本息。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借款 120 万元》等议案。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借款 120 万元》等议案。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制度执行，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未占用公司资产的声明》、《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签署《关于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承诺函》。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无违反有关承诺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刘汉民	董事长、总经理	25,000,000	14,980,000	50.00	29.96
顾晓涛	董事	10,000,000		20.00	
毛扶平	运营总监		20,000		0.04
合计		35,000,000	15,000,000	70.00	3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汉民直接持有公司 50.00% 股份，通过猎商狩猎和猎星狩猎间接持有公司 29.96% 的股份；董事顾晓涛直接持有公司 20.00% 股份；运营总监毛扶平通过猎商狩猎和猎星狩猎间接持有公司 0.04% 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冻结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况

监事会主席刘鹏诚系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兄弟刘国民的子女，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如下：

1、签订的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订《保密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除有关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承诺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先生关于社会保险事项做出书面承诺如下：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社会保险制度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但尚未实现全员缴纳，若因任何原因导致股份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发生其他损失，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条件承诺承担股份公司的下述任何款项，确保股份公司不会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

（1）股份公司被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责令为员工补缴五险的补缴款项；

（2）股份公司被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因应交未交五险而征收的滞纳金或行政罚款；

（3）股份公司员工要求股份公司补缴五险且被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确认后应支付的补偿金或赔偿金；

（4）股份公司因应为其员工缴纳五险而未缴纳而发生的诉讼、仲裁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额、律师费、案件受理费等因该案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5）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股份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刘汉民、顾晓涛、齐民、姚江、程晓明、监事会主席刘鹏诚、运营总监毛扶平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企业兼职。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董监高、核心业务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近两年及一期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从2012年11月至2015年12月2日一直由刘国民担任执行董事，孙芳担任监事。2015年12月3日至2016年1月28日，刘汉民担任执行董事，程艳珍担任监事。

2016年1月2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5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3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2016年1月29日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6年1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运营总监、行政总监、财务



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此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出具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过变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

2016年1月29日公司因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重新选举了董事会、监事会，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任命了新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系正常的内部组织架构及人员调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并不会影响的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持续经营。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公司及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兴华审字（2016）第 HUN-000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36.49	140,525.21	813.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7,912.00	14,700.50	4,075.50
预付款项	305,004.00	5,602,391.10	22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084.00	1,598,902.66	3,985.00
存货	543,818.16	899,117.59	1,356,83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277.40	
流动资产合计	1,205,054.65	8,365,914.46	1,365,933.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198,364.51	27,981,341.38	4,641,601.67
在建工程	831,200.00	518,50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83,044.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摊待摊费用	1,107,362.28	1,104,402.12	1,274,98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17.25	20,744.30	13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68,400.00	21,168,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693,488.90	50,793,395.80	5,916,715.17
资产总计	58,898,543.55	59,159,310.26	7,282,648.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94,642.67	3,322,697.16	1,866,908.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37,931.54	300,181.26	77,985.14
应交税费	178,506.31	624,811.93	255,257.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6,007.75	3,127,100.20	4,524,23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27,088.27	7,374,790.55	6,724,389.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727,088.27	7,374,790.55	6,724,389.33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784,519.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8,451.97	
未分配利润	386,935.57	1,606,067.74	-441,740.57
股东权益合计	52,171,455.28	51,784,519.71	558,259.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898,543.55	59,159,310.26	7,282,648.76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07,103.85	11,748,842.00	4,633,307.99
减：营业成本	2,526,539.12	4,465,959.07	2,445,900.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8,932.07	623,019.68	245,565.32
销售费用	682,476.06	2,521,656.52	465,570.49
管理费用	1,454,125.73	1,256,800.60	463,234.21
财务费用	7,771.46	-1,719.91	602.73
资产减值损失	-62,508.18	82,447.68	-2,970.50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9,767.59	2,800,678.36	1,015,405.58
加：营业外收入	0.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0.70	24.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9,767.42	2,800,653.76	1,015,405.58
减：所得税费用	152,831.85	574,393.48	742.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935.57	2,226,260.28	1,014,662.95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6,935.57	2,226,260.28	1,014,662.95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33,104.70	6,729,299.00	376,87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410.18	6,670,890.12	868,04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3,514.88	13,400,189.12	1,244,918.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1,123.20	1,327,906.60	47,18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4,265.39	789,010.06	664,30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4,453.63	844,857.82	2,631.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7,327.59	9,610,904.15	90,87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7,169.81	12,572,678.63	805,00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345.07	827,510.49	439,917.66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3,633.79	49,687,798.54	44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3,633.79	49,687,798.54	44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633.79	-49,687,798.54	-44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288.72	139,711.95	-8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525.21	813.26	895.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6.49	140,525.21	813.26

4、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78,451.97	1,606,067.74	51,784,51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78,451.97	1,606,067.74	51,784,519.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4,519.71	-178,451.97	-1,219,132.17	386,935.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6,935.57	386,935.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项目	2016年1-6月							
	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84,519.71	-178,451.97	-1,606,067.74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784,519.71	-178,451.97	-1,606,067.74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784,519.71		386,935.57	52,171,455.28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441,740.57	558,25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441,740.57	558,259.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000,000.00					178,451.97	2,047,808.31	51,226,260.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6,260.28	2,226,260.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00							4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00							49,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8,451.97	-178,451.9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8,451.97	-178,451.97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78,451.97	1,606,067.74	51,784,519.71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456,403.52	-456,403.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1,456,403.52	-456,403.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4,662.95	1,014,662.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4,662.95	1,014,662.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441,740.57	558,259.43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等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控股股东组合	应收控股股东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控股股东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库存商品包括狩猎动物、饲料、子弹、箭，低值易耗品主要为劳保用品、经营用器具。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固定资产的计价政策、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



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0
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三、（一）、4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减值准备计提。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减值准备计提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狩猎服务、会务拓展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



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收入类型：狩猎服务、会务拓展服务。

公司已提供了服务，并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消费单，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综上，公司上述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与收入确认原则相符，收入确认原则与企业会计准则相符。

6、政府补助确认和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决定从2014年1月1日开始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等编制财务报表。随着2014年初，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具体准则的修改，本公司报告期也参照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披露。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项目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205,054.65	8,365,914.46	1,365,933.59
非流动资产	57,693,488.90	50,793,395.80	5,916,715.17
其中：固定资产	33,198,364.51	27,981,341.38	4,641,601.67
无形资产	1,383,044.86		
总资产	58,898,543.55	59,159,310.26	7,282,648.76
流动负债	6,727,088.27	7,374,790.55	6,724,389.33
非流动负债			
总负债	6,727,088.27	7,374,790.55	6,724,389.33

公司2015年末总资产较2014年末增加51,876,661.50元，增长率为712.33%，主要系公司为完善狩猎场的配套基础设施及服务进行了大量的投入，购买围墙、道路、电瓶车、景观树、房屋等长期资产所致。2016年6月末较2015年末流动资产减少、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由于2015年末已预付款项的房屋、土地于2016年完成交付。

(二) 盈利能力指标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52.39%	61.99%	47.21%
主营业务利润率	49.40%	56.69%	41.91%
销售净利率	7.29%	18.95%	21.90%
净资产收益率	0.74%	133.20%	1992.35%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74%	133.20%	1992.35%
每股收益	0.01	2.23	1.01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01	2.23	1.01

注：由于2014年期初净资产为-456,403.52元，2014年期末净资产为558,259.43元，加权平均净资产因期初负值的抵减影响基数变得很小，计算出来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为1992.35%，不能真实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具有可比性。

公司成立于2012年11月16日，至今一直陆续进行相关开发建设。随着狩猎场范围内基础设施的逐步完备，对外宣传推广力度加大，游客数量大增，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毛利率水平得到大幅提升，2015年较2014年上升14.78%，净利润较2014年度增长119%。从销售净利率分析来看，公司2015年度销售净利率为18.95%，较2014年的21.90%下降了2.95%，2016年1-6月销售净利率7.29%较2015年度下降11.66%，原因主要如下：

①随着宣传力度加大，广告费与网站开发运营费用大幅增长，致2015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大幅上涨；

②受公司拟申报新三板、扩大规模的影响，2015年度、2016年1-6月支付的新三板中介费用和职工薪酬等费用增加，导致管理费用较2014年大幅增长；

③2014年公司开始扭亏为盈，当年的利润弥补了以前年度亏损后不需要计缴企业所得税。2015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2,800,653.76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需就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缴企业所得税，按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计提了595,005.40元的企业所得税。

公司2015年每股收益较2014年上升，主要系2015年进一步完善配套设施，提升狩猎旅游服务水平，扩大宣传推广，致净利润增加从而使每股收益提高。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秋冬季为狩猎、会务扩展服务旺季，加之2016年公司资产折旧摊销费用上升，致使毛利率、销售净利率、每股收益较2015年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总体利润逐步提高，盈利能力逐步增强。随着公司管理水平的提高、业务流程的完善以及不断的加强宣传推广，公司业务规模有望进一步增长，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提高。

2、同行业挂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期间	可比挂牌公司	毛利率	净利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2014 年度	那然生命	63.06%	3.27%	0.38%	0.0037
	成都文旅	61.42%	37.61%	16.65%	1.12
	东巴谷	56.68%	28.48%	15.30%	0.79
	平均值	60.39%	23.12%	10.78%	0.64
	狩猎股份	47.21%	21.90%	1992.35%	1.01
2015 年度	那然生命	60.55%	6.62%	0.87%	0.0098
	成都文旅	58.37%	35.10%	9.83%	0.82
	东巴谷	68.17%	32.74%	14.92%	0.15
	平均值	62.36%	24.82%	8.54%	0.33
	狩猎股份	61.99%	18.95%	133.20%	2.23
2016 年 1-6 月	那然生命	35.50%	-9.50%	-0.85%	-0.0069
	成都文旅	67.48%	41.68%	6.63%	0.61
	东巴谷	67.41%	36.09%	11.72%	0.13
	平均值	56.80%	22.76%	5.83%	0.24
	狩猎股份	52.39%	7.29%	0.74%	0.01

宣传推广对于现代旅游业而言非常重要，尤其是处于起步阶段的旅游企业。旅游目的地形象的虚拟性、旅游产品的不可移动性，需要借助媒体来传播和推广，图文并茂的旅游新闻资讯、优美的旅游文章让潜在的旅游消费者知晓、了解、偏爱，进而选择旅游目的地，达成旅游的愿望。2015 年公司加大了宣传推广力度，广告宣传效应带来的效果明显，使得游客大增，营业收入大幅上涨。

中国旅游研究院《2015 年及“十二五”旅游业发展目标完成情况》显示，2015 年我国旅游业平稳较快发展，国内旅游市场持续高速增长。国内旅游人数 40 亿人次，国内旅游收入 3.42 万亿元，分别比上年同比增长 10.5%和 13.0%。

综上所述，公司的发展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与同行业对比公司最新数据比较来看，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可比公司平均值相当，不存在重大差异；受公司收入规模较小，费用基数相对较大，成本优势尚未充分显现等因素影响，公司销售净利率略低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平均水平；由于公司前期股东资本性投入相对较少，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高于同行



业挂牌公司。但是，由于公司与同行业对比公司不属于同一细分行业，可比性较差。

（三）偿债能力指标

1、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11.42%	12.47%	92.33%
流动比率	0.18	1.13	0.20
速动比率	0.05	0.24	0.00 ^注

注：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速动比率为0.0013。

报告期内，受公司股东于2015年12月份投入实收资本4900万元的影响，公司的净资产及资产总额均大幅增长，由于负债总额未发生重大变化，导致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流动比率波动较大，主要系2015年末公司预付购房款使2015年年末增加流动资产517.49万元，导致相应计算的流动比率大幅提升，2016年1月公司办完房产交接手续后预付账款转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后流动比率回落。速动比率波动较大，主要系2015年末公司发生大额往来款使得速动比率上升，2016年3月公司收回上述款项后速动比率回落。

①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345.07	827,510.49	439,91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633.79	-49,687,798.54	-4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288.72	139,711.95	-82.34

随着公司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增长，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有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为完善配套设施和服务，以现金购买大量长期资产，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皆为负数。公司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000,000.00元，主要系2015年12月吸收股东货币资金投资49,000,000.00元所致。

综上，公司进入二期开发建设阶段，资金需求量相对较大，仅依赖于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无法满足建设资金需要，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



②公司的购销结算模式

公司采购的用于狩猎的动物、子弹、弓箭等原材料一般采取预付、现付和短期赊购相结合的模式，公司金额较大的不动产建设工程款项一般采取建设完工后付款的方式结算。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二期建设，以致应付账款金额持续增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违约不能支付货款的情况，也不存在由于债务纠纷引起的诉讼事宜。

公司销售主要是向个人游客或旅行社、旅游网站、企事业团体、学校等，个人游客一般采取现场结算；旅行社、旅游网站等长期合作的单位一般采取月结方式结算，此类客户信用良好，回款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能满足于日常经营所需且略有盈余。

③对外借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措的资金有限，虽然一直积极与银行等相关单位协调借款事宜，但由于审批流程较为复杂，至报告期末未能从银行筹集到资金。报告期后，公司仍然积极的推进筹资事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主要如下：

2016年8月19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签订借款协议，公司向刘汉民借款120万元，期限为6个月（即2016年8月19日至2017年2月18日），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并于到期时支付本息。

2016年10月18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签订授信合同，额度200万元。同日，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用于支付应付账款、宣传费及购买猎物，借款期限一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70%（按当日的基准利率计算为7.395%/年）。2016年10月21日公司取得借款200万元。

公司自2015年末股东资本性投入4900万元后，充实了自有资金，改善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同时公司的经营状况较好，银行授信相应增加。2016年10月21日，邮政储蓄银行在前期借款200万元的基础上，拟额外给公司增加授信1000万元，并于当日与公司签订了授信意向协议，在公司提供符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信贷业务标准化操作手册》规定所必须具备的条件时，意向授信金额1000万元，用于企业项目的流动资金（或其他用途）。目前公司正积极准备相关的材料，以取得邮政储蓄银行在该授信意向协议之内的相关资金贷款。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借助银行信贷资金和实际控制人借款等融资方式有效缓解了前期的资金需求压力。

④短期和长期偿债分析

目前，由于公司处发展阶段，为打造独具特色的服务内容，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规划设计正逐步深入实施，二期开发建设还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仅依赖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无法满足建设资金需要，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为缓解目前的资金压力，公司采取了多种手段和措施进行融资，包括向银行、实际控制人借款，融资租赁，适时引入投资,加强资金监管等，具体如下：

A. 2016年10月18日，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一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70%（按当日的基准利率计算为7.395%/年）。2016年10月21日公司取得借款200万元。2016年10月21日，邮政储蓄银行在前期借款200万元的基础上，拟额外给公司增加授信1000万元，并于当日与公司签订了授信意向协议，在公司提供符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信贷业务标准化操作手册》规定所必须具备的条件时，意向授信金额1000万元，用于企业项目的流动资金（或其他用途）。目前公司正积极准备相关的材料，以取得邮政储蓄银行在该授信意向协议之内的相关资金贷款。

B.2016年8月19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签订借款协议，公司向刘汉民借款120万元，期限为6个月（即2016年8月19日至2017年2月18日），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并于到期时支付本息。

C.公司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进行二期开发建设（目前已与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签订《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集装箱房项目合作协议书》，约定优先采用融资租赁方式实施。）

D.公司将适时引进投资者的股权资金，充实资本金，为二期开发建设资金提供支持。

E.加强日常资金监控，合理安排资金的支付，事先做好资金预算，加强成本费用的控制。

F.积极开拓市场，研究开发新的产品和业务模式，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资金回笼。一方面，公司加强了与广播电台、俱乐部等媒体宣传推广合作力度，宣传效果良好；另一方面，随着产品和业务的不断完善，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



署之日，公司与旅行社、旅游网站等合作逐步启动并产生收入，效应已经显现。

2016年9月28日，公司与湖北国安民生救援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民生”）签订《营销合作协议》。公司授权国安民生为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在湖北省保险行业的冠名合作机构，由国安民生引导客户资源到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进行消费，合作期间自2016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止，国安民生承诺合作期间销售结算额不低于300万元，公司支付一定的返点。

2016年10月9日，公司与湖北广电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电国旅”）签订《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营销活动合作协议》。公司委托广电国旅作为代理机构为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策划推广各类型主题活动，并支付一定的活动费用。2016年10月16日，公司广电国旅签订《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营销活动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授权广电国旅通过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召集射击狩猎俱乐部成员，对公司营销活动进行推广，带动射击和狩猎活动。同时广电国旅承诺在2016年10月20日至2017年1月31日活动推广期间内，招募不低于2000名俱乐部会员，且与公司的结算金额不低于200万元。

从近期签订的合同情况看，公司预期营业收入和盈利将继续保持增长，届时公司经营盈余及现金流量将不断增加，从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对外部的资金需求。

2、同行业挂牌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期间	可比挂牌公司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4年12月31日	那然生命	6.86%	1.21	1.18
	成都文旅	39.88%	0.10	0.08
	东巴谷	6.05%	5.03	5.03
	平均值	17.60%	2.11	2.10
	狩猎股份	92.33%	0.20	0.00
2015年12月31日	那然生命	6.03%	24.82	19.21
	成都文旅	2.54%	6.48	6.14
	东巴谷	5.18%	10.55	8.47
	平均值	4.58%	13.95	11.27
	狩猎股份	12.47%	1.13	0.24
2016年6月30	那然生命	11.42%	4.38	3.28



期间	可比挂牌公司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日	成都文旅	2.35%	5.69	5.29
	东巴谷	8.20%	6.56	2.65
	平均值	7.32%	5.54	3.74
	狩猎股份	11.42%	0.18	0.05

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同行业挂牌公司高，主要系前期股东资本性投入较少，运营前期发生的运营、建设支出主要由股东债务性投入，导致负债率较高。2015 年股东增加资本性投入，公司偿还欠款，从而降低了资产负债率。

2015 年、2014 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同行业挂牌公司低，主要系公司仍处于投资建设开发期，还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致流动负债较高，从而导致该比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因公司开发进度、资产规模等与可比挂牌公司不同，故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相关指标可比性较弱。

（四）营运能力指标

1、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6.27	1,251.47	2,273.74
存货周转率（次）	3.50	3.96	1.48

公司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下降，主要系 2015 年销售规模扩大所致。公司提供的狩猎旅游服务，一般于狩猎活动结束后结账，故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应收账款周转率高。2016 年公司新增会务拓展服务项目并与各大旅行社、知名旅游网站合作，使得单位客户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公司 2015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提高，主要系 2015 年以现金替换 70 万元梅花鹿出资致存货减少。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变化趋势符合公司的经营特点和销售模式特点。

2、同行业挂牌公司营运能力分析

期间	可比挂牌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4 年度	那然生命	42.17	29.97



期间	可比挂牌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成都文旅	123.05	13.44
	东巴谷	8.51	-
	平均值	82.61	21.71
	狩猎股份	2,273.74	1.48
2015 年度	那然生命	47.91	23.43
	成都文旅	75.30	15.33
	东巴谷	21.76	-
	平均值	48.32	19.38
	狩猎股份	1,251.47	3.96
2016 年 1-6 月	那然生命	29.12	37.21
	成都文旅	76.60	11.64
	东巴谷	15.79	29.00
	平均值	52.86	24.43
	狩猎股份	36.27	3.50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高，主要系公司提供的狩猎服务，一般于狩猎活动结束后结账，应收账款余额很小，应收账款周转率高。2016 年公司新增会务拓展服务项目并与各大旅行社、知名旅游网站合作，使得单位客户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与同行业趋于平衡。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同行业低，主要系公司提供的狩猎服务存货的主要构成为被狩猎动物、狩猎器具等，与其他同行业的游览景区存货结构不同引起。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345.07	827,510.49	439,91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633.79	-49,687,798.54	-4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288.72	139,711.95	-82.34

随着公司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增长，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



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有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为完善配套设施和服务，以现金购买大量长期资产，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皆为负数。公司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000,000.00元，主要系2015年12月吸收股东货币资金投资49,000,000.00元所致。

综上，公司进入二期开发建设阶段，资金需求量相对较大，仅依赖于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无法满足建设资金需要，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成本的归集和结转方法

①狩猎服务

A.收入确认：游客狩猎完毕后，由导猎员带领游客退出猎场，归还枪支弹药，盘点统计弹药消耗量，并根据游客的消费情况填写的消费单，经游客确认后办理结账手续。狩猎服务收入确认的原则为在取得游客确认并签字的消费明细单时公司确认收入。

B.成本归集：狩猎服务成本主要由动物成本、租赁费、职工薪酬、折旧费、弓箭弹药成本等构成。动物成本主要为狩猎动物的购买成本及饲养成本；租赁费是指公司向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林地、房屋、道路围墙、电瓶车等机器设备的租赁费；职工薪酬是指运营部员工的薪酬；折旧费是指围墙构筑物、机器设备、枪支等折旧；子弹弓箭成本是指用于狩猎的子弹、弓箭耗费成本。

C.成本结转：动物购买成本、子弹、箭成本根据实际消费数量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因狩猎动物流转较快，饲养成本较少，公司按捕获动物品种只数收取费用，故狩猎动物暂存中转站饲养或猎场投食的成本于当月根据实际使用量结转成本。职工薪酬、租赁费、固定资产折旧按月结转成本；其他与狩猎直接相关的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成本。

②会务拓展服务

A.收入确认：公司在完成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项目后，收到客户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B.成本归集：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成本主要由住宿餐饮费、活动策划费、劳务费、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器材燃料费等构成。住宿餐饮费根据客户要求安排的酒店成本，活动策划费为外包的策划成本，劳务费为聘请拓展教练等费用，折旧摊销费为场地设施等折旧摊销，器材燃料费为活动道具成本等。

C.成本结转：住宿餐饮费、活动策划费、劳务费在服务结束时计入成本；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按月结转成本；其他直接相关的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成本。

综上，公司上述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与收入确认原则相符，收入确认原则与企业会计准则相符。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306,849.13	100.00	11,748,842.00	100.00	4,633,307.9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54.72	0.00				
合计	5,307,103.85	100.00	11,748,842.00	100.00	4,633,307.9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公司的主营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中的“游览景区管理”(L785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N78)中的“游览景区管理”(L785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消费者服务”(1312)中的“酒店、餐馆与休闲”(131210)中的“消闲设施”(13121011)。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主要系公司不断完善狩猎配套设施，提升狩猎旅游服务水平，扩大宣传推广，使得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游客量快速增长，收入增加。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三) 按营业收入的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狩猎服务	5,065,052.90	2,378,070.19	53.05
会务拓展服务	241,796.23	148,468.93	38.60
其他	254.72		100.00
合计	5,307,103.85	2,526,539.12	52.39
项目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狩猎服务	11,748,842.00	4,465,959.07	61.99



合计	11,748,842.00	4,465,959.07	61.99
项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狩猎服务	4,633,307.99	2,445,900.16	47.21
合计	4,633,307.99	2,445,900.16	47.21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狩猎配套设施、提升狩猎旅游服务水平，扩大宣传推广，使得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游客数量增加，收入增加，摊薄了固定成本，致毛利率提高。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会务拓展	241,796.23	4.56				
枪支租借	614,156.95	11.57	1,422,760.00	12.11	660,200.00	14.25
子弹消费	552,885.46	10.42	1,103,445.00	9.39	659,190.00	14.23
导猎服务	238,996.22	4.50	735,400.00	6.26	297,400.00	6.42
弓租借	9,430.22	0.18	66,900.00	0.57		
箭消费	27,477.71	0.52	115,830.00	0.99		
猎物消费	3,447,803.86	64.97	7,962,846.00	67.78	2,923,728.00	63.10
猎物处理	165,341.37	3.12	326,740.00	2.78	92,680.00	2.00
其他	9,215.83	0.17	14,921.00	0.13	109.99	
合计	5,307,103.85	100.00	11,748,842.00	100.00	4,633,307.99	100.00

2016年公司新增会务拓展配套业务，使得收入构成多元化，从而降低了其他项目的占比。2015年公司推出各类新型比赛玩法，使游客较2014年增长迅速，收入亦增长。2015年公司新建丛林栈道、木屋狩猎等并推出弓箭狩猎，使狩猎乐趣增强的同时，让游客更易于捕获到如野猪等利润较高的大型动物，使得猎物消费占收入比重上升。



2、公司主题乐园所属行业传统收款方式为现金收款，狩猎游客主要是个人。公司在收银处配置了刷卡机或提供第三方支付平台，游客可自由选择支付方式，因受到传统习惯的影响，游客多采用现金支付。

报告期内，收入按收款结算方式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元

收款方式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存款	1,364,198.60	25.71	2,198,338.00	18.71	141,063.00	3.04
现金	3,670,520.57	69.16	9,550,504.00	81.29	4,492,244.99	96.96
挂账	272,384.68	5.13				
合计	5,307,103.85	100.00	11,748,842.00	100.00	4,633,307.99	100.00

报告期内，收入按客户分类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	5,034,719.17	94.87	11,748,842.00	100.00	4,633,307.99	100.00
其中：现金	3,670,520.57	69.16	9,550,504.00	81.29	4,492,244.99	96.96
单位	272,384.68	5.13				
全年销售收入	5,307,103.85	100.00	11,748,842.00	100.00	4,633,307.99	100.00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的收入主要为狩猎服务，主要面向个人客户。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经营范围扩大，在原有业务基础上提供衍生的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2016年，公司先后与湖北省海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旅行社总社（上海）有限公司、青岛驿路同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等签订合作协议，并积极寻求与其他的旅游公司合作。随着公司宣传力度的加大，单位客户增加，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正逐步下降。

公司的狩猎服务中的个人消费者，一般不需要签订合同，客户在狩猎活动结束后在消费单上确认签字，通过现金、POS机刷卡、微信、支付宝等方式结算。客户可根据需要决定是否开具发票，但由于行业的特点决定了大部分客户在消费结束后并没有开具发票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开具发票，但公司按全部收



入计提并缴纳了相关税费。公司计提营业税及附加税以经客户确认和财务部核对无误的消费金额为计税基数，全额计提营业税及相关附加税。不存在以开票金额为计税基数而少计相关税费的情形。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现金收入操作细则》、《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循环进行规范。主要内容如下：

①游客凭有效证件到收银台登记身份证。

②导猎员根据游客消费需求领取枪支弹药，枪支弹药保管员根据导猎员的申请填写《枪支弹药出入库登记表》，由导猎员签字确认后发放枪支弹药。使用完毕后，导猎员归还枪支，保管员核对《枪支弹药出入库登记表》，确认回收的子弹、弹壳及枪支是否与发出的数量一致后办理枪支弹药入库。

③游客狩猎完成离开猎场时，由猎场管理员对游客所获猎物进行登记，并填写三份的猎物出库单，一份猎场管理员留存，一份交由导猎员带至收银处交收银员结算，避免出现导猎员代收猎物款项的行为，一份交由财务入账；

④游客结算时，由收银员根据猎物出库单及枪支弹药出入库登记表等填写客户消费单，经导猎员和游客在消费单上签字确认后，收银员收取消费款后在猎物出库单上盖“已付讫”章；

⑤公司消费单三联，其中一联为留存联；一联为备查联，一联为财务联，缴款或挂账时，随同收银员的当班消费统计表一同交予财务部；

⑥收银员填写当班消费统计表，对游客的消费情况、结算方式等进行统计，每日下班前将当天收到的现金交给财务部出纳缴存银行；财务部据此登记收入明细账；

⑦游客消费原则上按单结算，不允许随意折让。遇特殊情况，消费金额较大，导猎员可视情况向运营总监申请优惠，运营总监签字批准后方可优惠；超过一定额度的优惠由总经理批准；

⑧游客结账后导猎员带盖有“已付讫”章的猎物出库单陪同游客至乐园出口，门卫核对猎物出库单与游客带走的猎物一致后方允许游客离开，以保证游客带走的猎物均已在收银处缴费。

⑨财务部根据收银员提供的消费统计表与经客户确认的消费单和猎场管理员的统计表逐笔进行核对，并与当日的收款情况进行核对，发现异常及时清查；



⑩月末，财务部统计全月消费情况表，并与枪库保管员、猎场管理员核对子弹、弓箭及动物等消耗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追查原因，同时据此结转成本。

同时，公司根据不同的业务发展阶段，针对不同客户群体适时调整结算方式，具体如下：

①个人客户

消费完毕后，直接于前台结算；需赊销挂账的，必须经公司主管领导或总经理审批，相关责任人及时催收款项。

②单位客户

根据合同约定，活动完成后由对方相关人员现场结算；需要挂账的经公司主管领导或总经理审批，相关责任人及时催收款项。

③旅行社及相关中介类客户

旅行社及相关中介团队出发前，通过传真方式与公司确认浏览时间、人员数量与行程、结算方式等，其结算方式主要包括以下两种类型：

a.旅行社及相关中介直接结算。以每月25日为结算时点，与公司核对确认结算金额，次月初旅行社及相关中介将款项转账至公司账户。

b.游客直接结算。游客消费完毕后，直接于前台结算。

④旅游网站订票客户

以每月25日为结算时点，与公司核对确认结算金额，次月初旅游网站将款项转账至公司账户。

⑤公司官网订票客户

于公司官网订票消费客户，相关款项直接转入公司支付宝账号。

公司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内部控制相关制度执行，保证收入的真实、完整。

3、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明细见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会务成本	148,468.93	5.88				
职工薪酬	220,875.00	8.74	356,150.00	7.97	315,414.11	12.90
子弹弓箭成本	70,902.24	2.81	141,973.06	3.18	84,764.67	3.47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动物成本	1,004,433.69	39.75	2,612,481.36	58.50	832,900.75	34.05
租赁费	133,110.77	5.27	898,150.00	20.11	885,350.00	36.20
折旧与摊销费	849,698.74	33.63	413,816.74	9.27	299,438.66	12.24
其他	99,049.75	3.92	43,387.91	0.97	28,031.97	1.14
合计	2,526,539.12	100.00	4,465,959.07	100.00	2,445,900.16	100.00

公司产品成本由会务成本、动物成本、租金、职工薪酬、折旧费、子弹弓箭成本等构成。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中动物成本、租赁费、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费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大,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分别为89.98%、95.85%、95.39%。报告期内,各成本构成要素比较平稳,未发生较大波动。从公司成本构成要素来看,公司成本符合行业特征和业务特点。

4、公司个人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采购及现金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	551,510.86	5.94	3,277,798.51	6.43	1,724,663.62	49.50
其中:现金	77,240.00	0.83	1,465,726.00	2.88	70,656.00	2.03
全年采购额	9,287,177.67	100.00	50,974,080.18	100.00	3,484,294.62	100.00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主要采购被狩猎动物、围墙道路建设及其他零星工程施工等。公司所需的被狩猎动物一般由当地个体养殖户与农村专业合作社成员养殖,公司根据经营需求适时向其采购,因单次交易金额较小,一般未签订合同,公司在收到被狩猎动物后以银行转账或现金支付方式进行结算,并要求其自行或税务代开发票。公司围墙道路建设及其他零星工程施工(房屋建筑物除外)交由个人供应商实施,主要是因公司地处湖北省京山县太子山林场管理局附近的石龙林场,当地个人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更为便捷,更具有成本优势。对于此类合同,公司一般与其签订合同,在完工验收后,以银行转账方式结算,并要求其开具发票。

2016年5月,公司“营改增”后,公司可开具农产品收购发票,故公司向无开票



资格的个人供应商采购动物时自行开具农产品收购发票。为减少向个人供应商采购被狩猎动物，2016年公司陆续与湖北省楚荆特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当阳市绿丰养殖场、阳新县石垄养殖场等企业单位及合作社签订采购合同，向其购买被狩猎动物等物资。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物资与服务均已取得相关发票。

（四）按营业收入的地区分析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按客户来源分地区统计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中地区	4,305,897.45	81.13	10,212,400.00	86.92	4,120,619.99	88.93
华东地区	470,653.34	8.87	762,235.00	6.49	214,049.00	4.62
西南地区	72,075.00	1.36	250,448.00	2.13	52,342.00	1.13
东北地区	44,331.51	0.84	161,792.00	1.38	50,759.00	1.1
华北地区	311,487.64	5.87	151,124.00	1.29	87,557.00	1.89
华南地区	56,163.95	1.06	106,517.00	0.91	10,980.00	0.24
西北地区	35,134.96	0.66	68,216.00	0.58	75,456.00	1.63
海外地区	11,360.00	0.21	19,935.00	0.17	21,545.00	0.47
港澳台地区			16,175.00	0.14		
合计	5,307,103.85	100.00	11,748,842.00	100.00	4,633,307.99	100.00

公司位于华中地区，主要客户来自华中地区与华东地区、华北地区，公司正积极寻求多种合种渠道，开拓其他地区客户资源，2015年、2016年公司其他地区收入比重上升。

（五）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307,103.85	11,748,842.00	153.57	4,633,307.99
营业成本	2,526,539.12	4,465,959.07	82.59	2,445,900.16
营业毛利	2,780,564.73	7,282,882.93	232.95	2,187,407.83
营业利润	539,767.59	2,800,678.36	175.82	1,015,405.58
利润总额	539,767.42	2,800,653.76	175.82	1,015,405.58
净利润	386,935.57	2,226,260.28	119.25	1,015,405.58

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迅猛增长，较2014年度增加7,115,534.01元，增长率153.57%；同时，公司2015年度利润总额较2014年度增加1,785,248.18元，增长率175.82%。系公司不断完善狩猎配套设施、提升狩猎旅游服务水平，扩大宣传推广，使得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游客数量增加，收入增加，固定成本被摊薄，利润总额增加。

公司2016年1-6月营业收入相对较2015年度、2014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秋冬季为狩猎、会务扩展服务旺季，上半年收入占比较低，同时2016年公司资产折旧摊销费用上升使得营业利润下降。

(六)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307,103.85	11,748,842.00	153.57	4,633,307.99
营业成本	2,526,539.12	4,465,959.07	82.59	2,445,900.16
营业毛利	2,780,564.73	7,282,882.93	232.95	2,187,407.83
销售费用	682,476.06	2,521,656.52	441.63	465,570.49
管理费用	1,454,125.73	1,256,800.60	171.31	463,234.21
财务费用	7,771.46	-1,719.91	-385.35	602.7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86%	21.46%	113.53	10.0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7.40%	10.70%	7.00	10.00%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15%	-0.01%	-200.00	0.01%
营业利润	539,767.59	2,800,678.36	175.82	1,015,405.58
利润总额	539,767.42	2,800,653.76	175.82	1,015,405.58
净利润	386,935.57	2,226,260.28	119.41	1,014,662.95

1、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广告费	347,073.37	1,191,666.63	
网站开发费	150,000.00	600,000.00	
职工薪酬	117,236.00	430,453.00	354,463.00
车辆费	36,243.69	121,838.01	68,399.89
差旅费	10,817.00	80,814.65	7,483.60
物料消耗	4,171.00	41,789.10	5,212.00
其他	15,641.00	24,250.00	17,066.00
办公费	1,244.00	23,716.14	3,346.00
修理费	50.00	7,129.00	9,600.00
合计	682,476.06	2,521,656.53	465,570.49

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广告费、网站开发费等。

公司2015年为扩大太子山狩猎知名度，拓展销售业务，一方面在武汉天河机场高速等地投放广告，另一方面通过公司自有网站进行宣传推广，故2015年度销售费用较2014年度有较大上升。2016年公司自有网站进入维护阶段，故网络平台开发维护费相对较2015年度有所下降。市场部人员奖金一般于年底计提结算，故2016年1-6月的职工薪酬相对较低。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2.86%、21.46%、10.05%，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符合公司运营状况。

2、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新三板费用	685,332.08	500,000.00	
租赁费		206,400.00	143,200.00
职工薪酬	328,589.68	205,439.00	124,242.00
长期待摊费用	32,640.35	78,336.82	61,141.10
折旧费	42,400.57	53,533.78	46,622.25
差旅费	37,674.58	51,193.50	3,205.80
水电费	22,571.54	41,266.50	11,906.13
车辆费	87,196.33	37,490.00	69,378.10
其他	22,419.09	35,036.50	1,150.00
业务招待费	129,399.92	29,113.80	737.53
办公费	32,974.59	10,807.20	1,651.30
低值易耗品摊销		8,183.50	
税费	32,927.00		
合计	1,454,125.73	1,256,800.60	463,234.21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租赁费、新三板中介服务等构成。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管理费用较2014年度增加，主要系公司2015年启动新三板挂牌服务，增加相关中介服务费用，以及为提升运营管理水平，引进人才，工薪支出增加等。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7.40%、10.70%、10.00%，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公司发展情况相符合。

3、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20,000.00		
减：利息收入	15,344.84	7,030.39	16.72
手续费及其他	3,116.30	5,310.48	619.45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计	7,771.46	-1,719.91	602.73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与手续费等构成。

2015年度利息收入增加主要系当年收入增加银行存款增加所致，2015年度手续费及其他增加主要系当年游客增加，部分游客消费以POS机刷卡产生手续费所致。2016年1-6月利息支出为新增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15%、-0.01%、0.01%，占比较小，对公司总体损益影响较小，财务费用金额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公司发展情况相符，总体合理。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17	-24.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0.17	-24.60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明细见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他	0.53		
合计	0.53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明细见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滞纳金		24.60	
其他	0.70		
合计	0.70	24.60	

从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情况看，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金额极小，对净利润的影响也极小，属于非持续性发生事项，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

（八）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报告期内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公司客户主要为个人消费者，大部分客户消费后不索取发票，因此开具的发票金额只占销售额的一部分。公司计提营业税及附加税以经客户确认和财务部核对无误的收入金额为计税基数，全额计提营业税及相关附加税。不存在以开票金额为计税基数而少计相关税费的情形。

公司所得税按照当年利润总额的 25% 计提，于次年 5 月（2015 年所得税依据当地税务局规定可延期至 2016 年 6 月）所得税汇算清缴后缴纳。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公司营改增后取得京山县国家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增值税税率为 6%。

2016 年 8 月 3 日，公司取得京山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从成立至今的纳税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从未受处罚。2016 年 8 月 3 日，公司取得京山县地方税务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从成立至今一直按时申报纳税，无偷税漏税等税收违法行为发生。”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无。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618.72	1,010.37	155.87
银行存款	2,617.77	139,514.84	657.39
合计	3,236.49	140,525.21	813.26

报告期内公司无外币货币性资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使用受限制的情形。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87,030.00	98.01	14,351.50	272,678.50
1 至 2 年	5,815.00	1.99	581.50	5,233.50
合计	292,845.00	100.00	14,933.00	277,912.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1,410.00	72.68	570.50	10,839.5
1 至 2 年	4,290.00	27.32	429.00	3,861.00
合计	15,700.00	100.00	999.50	14,700.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290.00	100.00	214.50	4,075.50
合计	4,290.00	100.00	214.50	4,075.5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公司 2016 年 6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内占比分别为 98.01%、72.68%、100.00%。2014 年、2015 年公司狩猎客户消费群体主要为散客，一般于狩猎活动结束后结账，应收账款余额较小，2016 年公司新增会务拓展活动并与各大旅行社及知名旅游网站签订合作协议，使得单位客户增加。2016 年 6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50%、0.13%、0.09%，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下降。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款项。

3、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收关联方余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收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不存在以应收债权融资或出售应收债权的情形。

5、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债务人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北京科兴嘉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600.00	1 年以内	97.18
刘华	非关联方	5,815.00	1 年以内	1.99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0.00	1 年以内	0.54
万程（上海）旅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0.00	1 年以内	0.25
上海驴妈妈兴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	1 年以内	0.04
合计		292,845.00		100.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王青	非关联方	4,290.00	1-2 年	27.32
刘华	非关联方	5,815.00	1 年以内	37.04
徐光明	非关联方	3,960.00	1 年以内	25.22
李康斌	非关联方	1,635.00	1 年以内	10.42
合计		15,700.00		100.0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王青	非关联方	4,29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4,290.00		100.00



(三)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05,004.00	100.00		305,004.00
合计	305,004.00	100.00		305,004.00

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602,391.10	100.00		5,602,391.10
合计	5,602,391.10	100.00		5,602,391.10

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20.00	100.00		220.00
合计	220.00	100.00		220.00

2016年6月末预付账款主要为网站维护费、货款等，较2015年末下降。2015年末预付账款主要为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款、狩猎主题公园设计费等，较2014年末增加5,602,171.10元，主要原因为预付太子山投资集团房屋、土地使用权款和预付联合筑本建筑师事务所狩猎主题公园的设计费。

2015年公司预付账款大幅增长，主要系向太子山投资集团购买房屋。公司前期采取租赁的方式每年向太子山投资集团支付租金。为保证公司的资产独立，公司与太子山投资集团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由太子山投资集团向太子山狩猎场转让房屋、围墙道路等构筑物、水库水域、景观树等，以经评估的资产净值为交易价格。2015年12月31日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时，太子山投资集团尚在办理产权登记手续，双方未就该房屋土地及相关资料办理交接手续。因公司未能拥有或控制上述



房产，未取得办理产权登记或变更的相关资料，故财务记入预付账款科目核算，未确认为固定资产。2016年1月20日，该房屋土地相关资料及相关资料已办理完交接手续。

上述受让房屋位于公司狩猎场范围之内，系公司经营所必需的资产。该项交易真实，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该合同项下的房屋及其土地使用权以经京山腾达资产评估事务所于2015年12月31日出具的京腾资评报字(2015)第63号《评估报告》的评估净值为作价依据，其评估净值为5,893,206.89元，交易价格公允。

2、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公司预付关联方余额明细见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74,931.10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5,174,931.10	

公司委托猎友科技进行网络开发维护，2016年网络平台进入日常维护与编辑管理阶段，2016年1-6月公司预付其下半年的维护费用10万元。

4、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32.79	维护费
毛和平	非关联方	48,564.00	1年以内	15.92	货款
柯岩舟	非关联方	40,460.00	1年以内	13.27	货款
唐晓昱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13.11	货款
橡木酒行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9.84	货款
合计		259,024.00		84.92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74,931.10	1 年内	92.37	房屋、土地使用权款
联合筑本建筑师事务所（武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内	5.35	设计费
柯岩舟	非关联方	40,460.00	1 年内	0.72	货款
唐晓昱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内	0.71	货款
橡木酒行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内	0.54	货款
合计		5,585,391.10		99.69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李翔	非关联方	220.00	1 年内	100.00	货款
合计		220.00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3,520.00	66.39	2,676.00	50,844.00
1 至 2 年	25,600.00	31.75	2,560.00	23,040.00
2 至 3 年	1,500.00	1.86	300.00	1,200.00
合计	80,620.00	100.00	5,536.00	75,084.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677,380.34	99.79	81,427.68	1,595,952.66
1 至 2 年	1,500.00	0.09	150	1,350.00



2至3年	2,000.00	0.12	400	1,600.00
合计	1,680,880.34	100.00	81,977.68	1,598,902.66

单位：元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300.00	53.49	115.00	2,185.00
1至2年	2,000.00	46.51	200.00	1,800.00
合计	4,300.00	100.00	315.00	3,985.00

其他应收款主要核算的是往来款、押金等。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增加增加主要系往来款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中其他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刘汉民			48,826.84			
合计			48,826.84			

上述其他应收款为借支的备用金。2016年3月，已全部报销收回。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各期末余额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毛扶平			35,000.00			
钱媛媛			1,434.65			
桂春	16,635.20		15,814.20			
合计	16,635.20		52,248.85			

注：（1）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均为借支的备用金。2016年3月，已全部报销收回。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洪枝余额为40,000.00元，洪枝于2016年1月29日被选为监事。2016年3月，其他应收款40,000.00元已全部报销收回。

4、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比例(%)
银联商务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1 年内	往来款	14.88
桂春	关联方	16,635.20	1 年内	备用金	20.63
向林	非关联方	15,000.00	1-2 年	往来款	18.61
付亚松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内	备用金	12.4
李官翱	非关联方	7,565.00	1 年内	往来款	9.38
合计		61,200.20			75.91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比例(%)
程道彦	非关联方	506,100.00	1 年内	往来款	30.11
王郑明	非关联方	301,250.00	1 年内	往来款	17.92
王虎	非关联方	296,229.17	1 年内	往来款	17.62
钟红兵	非关联方	200,833.33	1 年内	往来款	11.95
张征	非关联方	200,833.33	1 年内	往来款	11.95
合计		1,505,245.83			89.55

2016 年 3 月，公司已收回上述其他应收款。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比例(%)
银联商务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	1-2 年	押金	46.51
湖北安心百科技公司武汉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	1 年内	押金	23.26
可口可乐(湖北)饮料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	1 年内	押金	11.63
张俊玲	非关联方	500.00	1 年内	备用金	11.62
索玉莲	非关联方	300.00	1 年内	备用金	6.98
合计		4,300.00			100.00



（五）存货

1、存货结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库存商品	526,328.07	96.78	881,752.09	98.07	1,328,504.33	97.91
低值易耗品	17,490.08	3.22	17,365.50	1.93	28,335.50	2.09
合计	543,818.15	100.00	899,117.59	100.00	1,356,839.83	100.00

公司存货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外购的狩猎动物、子弹等。低值易耗品包括生产用具、劳保用品等。受季节性影响，公司2016年6月末存货储备较2015年末相对减少。2015年末存货较2014年末减少，主要系2015年股东以现金替换70万元梅花鹿出资所致。剔除该项因素的影响，公司因游客数量增加，收入增长，相应增加了存货的储备，使得公司存货2015年实际较2014年增加242,277.76元。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业务毛利率较高，公司存货的销售价格明显高于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未发现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摊广告费用		110,277.40	
合计		110,277.40	

（七）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0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4	5	23.75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截至2016年6月30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588,300.54	6,086,845.47		34,675,146.01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7,696,779.54	6,042,787.47		33,739,567.01
机器设备	206,700.00	29,100.00		235,800.00
办公设备	224,520.00	14,958.00		239,478.00
运输设备	460,301.00			460,301.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6,959.16	869,822.34		1,476,781.50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430,048.20	787,803.14		1,217,851.34
机器设备	50,426.01	5,418.95		55,844.96
办公设备	53,227.46	21,939.50		75,166.96
运输设备	73,257.49	54,660.75		127,918.24
三、账面净值合计	27,981,341.38			33,198,364.51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7,266,731.34			32,521,715.69
机器设备	156,273.99			179,955.03
办公设备	171,292.54			164,311.03
运输设备	387,043.51			332,382.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27,981,341.38			33,198,364.51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7,266,731.34			32,521,715.69
机器设备	156,273.99			179,955.03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办公设备	171,292.54			164,311.03
运输设备	387,043.51			332,382.7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05,092.50	23,683,208.04		28,588,300.54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4,486,862.50	23,209,917.04		27,696,779.54
机器设备	202,700.00	4,000.00		206,700.00
办公设备	96,129.00	128,391.00		224,520.00
运输设备	119,401.00	340,900.00		460,301.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3,490.83	343,468.33		606,959.16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59,984.36	270,063.84		430,048.20
机器设备	26,223.17	24,202.84		50,426.01
办公设备	32,383.57	20,843.89		53,227.46
运输设备	44,899.73	28,357.76		73,257.49
三、账面净值合计	4,641,601.67			27,981,341.38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4,326,878.14			27,266,731.34
机器设备	176,476.83			156,273.99
办公设备	63,745.43			171,292.54
运输设备	74,501.27			387,043.5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4,641,601.67			27,981,341.38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4,326,878.14			27,266,731.34
机器设备	176,476.83			156,273.9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63,745.43			171,292.54
运输设备	74,501.27			387,043.5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95,962.00	3,609,130.50		4,905,092.50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892,032.00	3,594,830.50		4,486,862.50
机器设备	188,400.00	14,300.00		202,700.00
办公设备	96,129.00			96,129.00
运输设备	119,401.00			119,401.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627.74	225,863.09		263,490.83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59,984.36		159,984.36
机器设备	6,966.67	19,256.50		26,223.17
办公设备	14,119.06	18,264.51		32,383.57
运输设备	16,542.01	28,357.72		44,899.73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58,334.26			4,641,601.67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892,032.00			4,326,878.14
机器设备	181,433.33			176,476.83
办公设备	82,009.94			63,745.43
运输设备	102,858.99			74,501.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58,334.26			4,641,601.67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892,032.00			4,326,878.14
机器设备	181,433.33			176,476.8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82,009.94			63,745.43
运输设备	102,858.99			74,501.27

截至2016年6月30日固定资产状况分析：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33,739,567.01	1,217,851.32	32,521,715.69	96.39
机器设备	235,800.00	55,844.97	179,955.03	76.32
办公设备	239,478.00	75,166.97	164,311.03	68.61
运输设备	460,301.00	127,918.24	332,382.76	72.21
合计	34,675,146.01	1,476,781.50	33,198,364.51	95.74

公司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运输设备。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34,675,146.01元，累计折旧1,476,781.50元，账面净值为33,198,364.51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95.74%，总体成新率较高。由于公司固定资产大多为房屋及建筑物，成新率较高，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

公司资产均为购置取得，相关购置凭证、权属清晰。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固定产权证信息及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体育训练馆附属工程				517,308.00		517,308.00			
室内射击场	831,200.00		831,200.00	1,200.00		1,200.00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合计	831,200.00		831,200.00	518,508.00		518,508.00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主要为体育训练馆附属工程与射击馆。2016年6月体育训练馆已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截止2016年6月30日，室内射击场已完成土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设，预计2016年可完工投入使用。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6年6月30日
室内射击场	1,200.00	830,000.00				831,200.00
体育训练馆附属工程	517,308.00		517,308.00			
合计	517,308.00	830,000.00	517,308.00			831,200.00

(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狩猎场围墙		1,073,500.00	1,073,500.00			
体育训练馆附属工程		517,308.00				517,308.00
合计		1,590,808.00				517,308.00

(九)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94,514.92		1,394,514.92
土地使用权		1,394,514.92		1,394,514.9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470.06		11,470.06
土地使用权		11,470.06		11,470.06
三、账面净值合计				1,383,044.86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权				1,383,044.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价值合计				1,383,044.86
土地使用权				1,383,044.86

公司无形资产报告期末账面原值为 1,394,514.92 元，累计摊销为 11,470.06 元，账面价值为 1,383,044.86 元。报告期末无形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任何减值迹象，公司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无形资产均为购置取得，相关购置凭证、权属清晰。

无形产权证信息及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年6月30日
狩猎场绿化	94,584.99		11,098.04		83,486.95
装修费	299,016.18		39,168.40		259,847.78
狩猎场场地费	710,800.95	112,600.00	59,373.40		764,027.55
合计	1,104,402.12	112,600.00	109,639.84		1,107,362.28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狩猎场绿化	79,340.40	31,640.00	16,395.41		94,584.99
装修费	377,353.00		78,336.82		299,016.18
狩猎场场地费	818,287.73		107,486.78		710,800.95
合计	1,274,981.13	31,640.00	202,219.01		1,104,402.12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狩猎场绿化		79,340.40			79,340.40
装修费		377,353.00			377,353.00
狩猎场场地费	985,295.67		167,007.94		818,287.73
合计	985,295.67	456,693.40	167,007.94		1,274,981.13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房屋装修费、修建露天停车场、场地修整等费用。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5,117.25	20,744.30	132.37
合计	5,117.25	20,744.30	132.37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20,469.00	82,977.18	529.50
合计	20,469.00	82,977.18	529.50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景观树	21,168,400.00	21,168,400.00	
合计	21,168,400.00	21,168,400.00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979,172.67	49.55	2,769,685.16	83.36	1,525,178.00	81.70
1至2年	1,823,740.00	45.65	361,282.00	10.87	341,730.00	18.30
2至3年			191,730.00	5.77		
3至4年	191,730.00	4.80				
合计	3,994,642.67	100.00	3,322,697.16	100.00	1,866,908.00	100.00

公司2016年6月末、2015年末、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994,642.67元、3,322,697.16元、1,866,908.00元，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1,455,789.16元，增长77.98%，主要系2015年新增建设项目所致。2016年5月，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使得2016年6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

2、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3、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名称	2016年6月30日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87,678.27
合计	987,678.27

应付太子山投资集团款项为购买体育训练馆土地使用权款与林地租赁费。关于关联交易的金额、必要性与公允性分析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4、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987,678.27	1年以内	24.73
武汉城东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6,908.00	1-2年	22.45
武汉天舜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000.00	1年以内	13.27
武汉紫日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000.00	1-2年	11.39
湖北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500.00	1-2年	8.10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3,193,086.27		79.94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城东建设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69,826.00	1 年以内	32.20
		127,082.00	1-2 年	3.82
湖北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3,500.00	1 年以内	28.40
武汉紫日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000.00	1 年以内	13.69
孙兵斌	非关联方	191,730.00	2-3 年	5.77
湖南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4.51
合计		2,937,138.00		88.39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城东建设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55,762.00	1 年以内	72.62
孙兵斌	非关联方	341,730.00	1-2 年	18.30
黄保华	非关联方	65,000.00	1 年以内	3.48
湖北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600.00	1 年以内	2.60
毛和平	非关联方	30,136.00	1 年以内	1.61
合计		1,841,228.00		98.61

(二)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51,854.74	96.97	3,064,032.20	97.98	3,703,847.07	81.87
1 至 2 年	64,153.00	3.03	62,435.00	2.00	820,391.41	18.13
2 至 3 年			633.00	0.02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合计	2,116,007.74	100.00	3,127,100.20	100.00	4,524,238.4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兴建装修办公楼等发生大额投入，故向关联方拆借款项，2015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4年末减少，主要系公司吸收投资偿还部分往来款所致。

2、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3、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名称	2016年6月30日
陈君进	29,971.40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37.49
合计	44,808.89

4、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债权人情况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柯尊兴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陈君进	关联方	29,971.40	1年以内	代垫款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公司	关联方	14,837.49	1年以内	往来款
京山县夏达门窗经营部	非关联方	10,000.00	1-2年	押金
代扣代交公积金	非关联方	2,040.00	1年以内	代收代付款
合计		2,056,848.89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债权人情况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李德良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赵新建	非关联方	6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汪毅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周文玲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桂华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2,500,000.00		



2016年3月，公司已归还上述其他应付款。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债权人情况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39,479.75	1年以内	往来款
刘国民	关联方	535,821.43	1年以内	往来款
刘汉民	关联方	508,311.89	1年以内	往来款
湖北太子山珍稀动植物驯养繁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334,168.55	1年以内	往来款
湖北太子山龙台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1,515.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4,019,296.62		

(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300,181.26	699,168.38	562,572.64	436,777.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27.30	5,772.75	1,154.55
合计	300,181.26	706,095.68	568,345.39	437,931.55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全额支付2016年8月及以前的短期薪酬。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7,985.14	1,004,278.88	782,082.76	300,181.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27.30	6,927.30	
合计	77,985.14	1,011,206.18	789,010.06	300,181.26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42,291.06	664,305.92	77,985.1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742,291.06	664,305.92	77,985.14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0,181.26	568,130.00	432,323.74	435,987.52
二、职工福利费		122,221.50	122,221.50	
三、社会保险费		4,736.88	3,947.40	789.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71.60	3,393.00	678.60
工伤保险费		427.68	356.40	71.28
生育保险费		237.60	198.00	39.60
四、住房公积金		4,080.00	4,0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300,181.26	699,168.38	562,572.64	436,777.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985.14	949,507.00	727,310.88	300,181.26
二、职工福利费		50,035.00	50,035.00	
三、社会保险费		4,736.88	4,736.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71.60	4,071.60	
工伤保险费		427.68	427.68	
生育保险费		237.60	237.60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77,985.14	1,004,278.88	782,082.76	300,181.26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7,171.06	629,185.92	77,985.14
二、职工福利费		35,120.00	35,120.00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742,291.06	664,305.92	77,985.14

2015年度职工薪酬较2014年度增加，主要系公司为业务量增加，人员增加。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税		73,817.78	240,726.20
企业所得税	137,204.80	544,547.67	
个人所得税	3,353.68	2,017.41	87.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99	738.17	2,407.26
教育费附加	1,076.97	2,214.53	7,221.78
地方教育附加	1,484.69	1,476.37	4,814.53
应交增值税	35,027.18		
合计	178,506.31	624,811.93	255,257.71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系应付而未付的营业税、企业所得税。2014年，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利润增加，按规定计缴企业所得税，使得期末应交税费较2014年末大幅增长。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784,519.71		
盈余公积		178,451.97	
未分配利润	386,935.57	1,606,067.74	-441,740.57
股东权益合计	52,171,455.28	51,784,519.71	558,259.43

(二) 权益变动分析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2014 年 4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有限公司增资 2,4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在两年及一期内（2016 年 4 月 28 日之前）实缴到位。

2015 年 12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太子山投资集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转让给刘汉民，刘国民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刘汉民，原出资认缴义务转由刘汉民履行，同时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其中刘汉民新增出资 1,500 万元，新增股东顾晓涛出资 1,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7 日止，太子山狩猎场已收到刘汉民缴纳的出资 3,900 万元（其中，缴纳太子山投资集团和刘国民在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时认缴的 2,400 万元；缴纳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时刘汉民认缴的 1,500 万元）及顾晓涛缴纳的出资 1,000 万元。湖南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对该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湘财苑验字[2015]第 002 号《验资报告》。

公司自 2014 年开始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 101.47 万元；2015 年公司随着收入规模扩大，利润逐年增长，实现净利润 222.62 万元。

2016 年 1 月 29 日，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部发起人出席了会议，决定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共折合 5,000 万股，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剩余净资产值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 2016 年 1 月 26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6）第 HUN-0001 号《审计报告》中经审计的净资产 51,784,519.71 元为依据，按照 1.03569:1 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5,000 万股，余额 1,784,519.71 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所持有的股权比例不变，故 2016 年资本公积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注册资本由报告期初的 100 万元，于 2015 年 12 月增加至 5000



万元，是导致公司股东权益增加、每股净资产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同时，报告期内连续盈利也是导致公司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增长的因素之一。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606,067.74	-441,740.57	-1,456,403.5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06,067.74	-441,740.57	-1,456,403.5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6,935.57	2,226,260.28	1,014,662.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8,451.9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股改转资本公积	1,606,067.74		
年末未分配利润	386,935.57	1,606,067.74	-441,740.57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刘汉民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5%以上的股东	狩猎项目投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5%以上的股东	狩猎项目投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汉民控制的企业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网络平台开发；移动应用开发；创意设计包装、策划服务。
湖北稻田矿泉水饮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汉民控制的企业	主营业务：矿泉水生产及销售，国产软饮料、罐装咖啡、茶类和果汁类饮品生产及销售。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新地工业产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汉民投资和任监事的企业	无。销售：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冶金机械、电器机械、小五金、水暖器材、橡胶及塑料制品、电线电缆、电工电料、计算机及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软件开发及网络安装；金属结构件加工及销售；机械设备修理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需审批的，须持相关批准文件或许可证经营）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企业总部管理；花卉盆景与苗木种植，树木、苗圃培植与销售；农副产品购销；房地产开发。
湖北太子山森林渡假村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餐饮、住宿；小商品零售。目前无实际经营。
湖北瑞宝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软饮料制造、销售；保健品研制与销售；牲畜的屠宰及肉类加工；毛皮蹂制及制品加工销售；工艺美术品制造；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凭许可证经营）。
湖北太子山龙台实业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加工销售；饲料生产加工销售；畜禽、水产养殖销售；农用机械及农具、百货、文体用品、五金建材、电子产品、通讯设备、通信设备，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文化艺术表演策划、图文设计制作、展示服务；摄影服务；旅游景点经营及配套服务；园林绿化、园林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湖北太子山农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农作物种植销售；蔬菜、水果、坚果、香料作物种植销售；农副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经营）。
湖北猎人部落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刘汉民任监事	主营业务：展览展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户外服装和装备销售。
湖北太子山珍稀动植物驯养繁殖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珍稀动物驯养、繁殖、销售；园艺植物培育、种植销售；花卉盆景种植销售；牲畜的饲养、繁殖、销售；农林牧产品及副产品购销。（凭



关联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许可证经营)。
湖北太子山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各类动物的养殖、观赏；综合零售。
顾晓涛	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	
乾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顾晓涛投资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咨询。
旻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顾晓涛投资和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资产管理；项目投资。
庆安（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顾晓涛投资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销售润滑油、润滑脂、燃料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矿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能华电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顾晓涛投资和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主营业务：中小企业提供贷款、融资租赁和其它经济合同的担保；个人、住房信贷消费担保；项目投资；接受委托对企业进行经营管理；信息咨询（中介除外）。
律持兴观（北京）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顾晓涛所投资的企业	主营业务：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电脑动画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体育用品、日用品、电子产品、工艺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销售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布劳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顾晓涛投资并任监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中介除外）；销售建筑材料、钢材、装饰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五金交电、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
微画知溢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顾晓涛投资并任监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电脑动画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广西登鸿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顾晓涛投资并任监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能源投资与开发；金属矿及非金属矿批发、零售；矿山技术咨询服务（不含矿山工程技术）。（以上项目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取得批准后方可经营，经营期限以专项审批为准）
北京红柏坡广告有限公司	顾晓涛投资的企业	主营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承办展览展示；广告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姚江	董事	
武汉市农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姚江任总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
程晓明	董事	
北京企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程晓明任董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策划；教育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技术进出口。
北京乾坤泰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程晓明投资和任职的企业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北京欧立方网络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程晓明投资和任董事长兼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产品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策划；会议服务；公共关系服务；影视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经济贸易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资产管理；财务咨询。
北京星三板投资有限公司	程晓明投资和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
北京星三板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程晓明投资和任董事长兼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财



关联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务咨询（不等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文艺创作；会议及展览服务。
北京企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程晓明任董事长的企业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商标转让；商标代理；会议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企巢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程晓明任董事长兼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创立创业投资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企业策划；会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企巢咨询有限公司	程晓明任董事长的企业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嗨富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程晓明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北京嗨富通软件有限公司	程晓明投资和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产品设计；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在全国范围内招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程晓明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主营业务：新型装饰材料研发；塑料薄膜、塑料地板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方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齐民	董事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齐民任监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药品研发；生物技术研发；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的研发、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对产业的投资及管理、教育项目的投资；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资质叁级）；组织“三来一补”业务。（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齐民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开发及运营产业主题鲜明的大型产业园。
刘鹏诚	监事会主席，实际控制人刘汉民之侄子	
洪枝	监事	
尚镛	监事	
毛扶平	高级管理人员	
筠连县大兴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毛扶平投资及任监事的企业	主营业务：农作物的种植（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商务信息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筠连县喀斯特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毛扶平投资的企业	主营业务：旅游景区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陈君进	高级管理人员	
钱媛媛	高级管理人员	
刘国民	实际控制人之兄弟	
孙芳	实际控制人兄弟之配偶	
桂春	实际控制人姐妹之配偶	
程艳珍	有限公司阶段曾任监事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占当期采购额比重（%）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维护	150,000.00	1.5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占当期采购额比重(%)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稻谷	4,080.00	0.04
合计		154,080.00	1.61

(续)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占当期采购额比重(%)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开发	600,000.00	1.18
合计		600,000.00	1.18

(2)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租赁费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	林地	2016/1/1	2030/10/18	市价	133,110.77

(续)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	林地	2013/1/1	2015/12/31	市价	165,350.00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	道路围墙、办公楼、电瓶车等	2014/1/1	2014/12/31	市价	863,200.00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	道路围墙、办公楼、电瓶车等	2015/1/1	2015/12/31	市价	939,200.00

公司2013年向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生产经营用林地，租赁期限三年，租赁价格为50元/亩。随着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的规划逐步实施，2016年公司向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林地面积增加，租赁价格和太子山投资集团与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签订《林地租赁合同书》价格相当。以2013年每亩50元/年为租金计算基础，以后每年的租金按国家公布的GDP增减幅度而相应递增减。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占当期采购额比重(%)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使用权	6,788,694.39	70.96
合计		6,788,694.39	70.96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占当期采购额比重(%)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围墙道路等构筑物、水库水域、景观树等	43,409,733.04	85.15
合计		43,409,733.04	85.15

(2)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之“（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三)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非公允的关联交易或其他利益安排。

(1) 2015年7月，公司为筹建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加强狩猎文化主题乐园的宣传与推广，委托猎友科技进行《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网络平台开发及日常维护工作，合同总额160万元，共分为项目设计研发、平台日常维护管理两部分。2015年猎友科技已完成项目设计研发，公司已按合同支付60万元，公司委托猎友科技进行网络开发维护，2016年网络平台进入日常维护与编辑管理阶段，应支付费用30万元。2016年1-6月公司共支付25万元，按合同约定确认1-6月维护费15万元，故预付账款余额10万元。

公司订立该项合同之初，就网络平台开发业务对外询价，综合考虑被询价公司的开发能力、契合度、价格等多方面因素，最终选择猎友科技。公司与猎友科技该项开发合同的交易价格与市场同类业务的交易价格相当，不存在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2) 公司成立之前，太子山投资集团即开始筹办狩猎场，如狩猎场林地的租赁，房屋、道路、围墙、水库水域等建设，设备工具的购置等。



公司成立后，由于前期投入资金有限，主要向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该项交易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具有必要性。目前该合同现已履行完毕。2016年1月30日，湖南财苑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租赁太子山投资集团林地、道路围墙、办公楼、电瓶车等资产的租赁价格进行了估值，并出具了湘财苑咨字（2016）第0001号咨询报告。咨询报告估值采用的方法为：“本次租赁资产租赁价值的估值方法采用市场比较法。市场比较法是指选取与估值对象条件类似的房地产租赁案例作为比较案例，将比较案例的出租情况、出租日期、区域因素、个别因素分别与估值对象相比较，进行因素修正，得出比准价格，最终确定估值对象的租赁价值。根据待估对象所处位置，通过市场调查和比较分析，选取位于同一供需范围内近期出租的、与待估对象相类似的多项出租资产作为比较案例，包括地处京山县雁门口镇的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雁门林场出租资产、地处京山县西南的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仙女林场出租资产以及地处京山县石龙镇的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王岭林场出租资产，对比较案例进行综合分析比对之后，分别进行出租日期、出租情况、区域因素及个别因素的修正，将得出的比准价格进行算术平均，最终得出估值对象的租赁价值。”通过该估值报告可见上述资产的租赁价格与市价相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

（3）随着公司的规模不断壮大，股东投入增加，为保持资产独立，公司于2015年12月出资购买太子山投资集团上述租赁资产与景观树。公司购买的资产与景观树为生产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

2015年12月31日，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太子山狩猎场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由太子山投资集团向太子山狩猎场转让房屋、围墙道路等构筑物、水库水域、景观树等，以经评估的资产净值为交易价格。根据京山腾达资产评估事务所于2015年12月31日出具的京腾资评报字（2015）第63号《评估报告》，该合同项下交易资产评估净值为49,302,939.93元，其中房屋及土地使用权5,893,206.89元，已于2016年1月20日办理完交接手续；其他资产43,409,733.04元，已于2015年12月31日完成交接手续。2016年9月，公司取得本次交易涉及的不动产权证书。

（4）2016年5月，公司向太子山投资集团购买体育训练馆土地用于建设室外靶场，以经评估的资产净值为交易价格。根据京山腾达资产评估事务所于2015年12月31日出具的京腾资评报字（2016）第07号《评估报告》，该合同项下交易



资产评估净值价税合计为 949,216.75 元（不含税价为 895,487.50 元），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完成交接手续。2016 年 9 月，公司取得本次交易涉及的不动产权证书。

（四）报告期关联方往来余额

1、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74,931.10	
预付账款合计	100,000.00	5,174,931.10	
其他应收款			
刘汉民		48,826.84	
毛扶平		35,000.00	
钱媛媛		1,434.65	
桂春	16,635.20	15,814.20	
其他应收款合计	16,635.20	101,075.69	

（1）公司预付款项购买的太子山投资集团房屋、土地使用权已于 2016 年 1 月完成交接。

（2）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均为借支的备用金。

2、报告期内关联方应付款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87,678.27		
应付账款合计	987,678.27		
其他应付款			
刘国民		73,366.96	535,821.43
湖北瑞宝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510.00
湖北太子山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公司			69,318.00
湖北太子山龙台实业有限公司			301,515.00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湖北稻田矿泉水饮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湖北太子山珍稀动植物驯养繁殖有限公司			334,168.55
湖北太子山森林渡假村有限公司			65,917.86
刘汉民			508,311.89
钱媛媛			2,600.00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37.49		2,339,479.75
陈君进	29,971.40		
其他应付款合计	44,808.89	73,366.96	4,445,642.48

报告期内公司兴建装修办公楼等发生大额投入，故向关联方拆借款项。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具体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已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公司管理层承诺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和杜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建立健全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公司已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借款

2016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借款120万元》等议案。

2016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借款120万元》等议案。



2016年8月19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签订借款协议，公司向刘汉民借款120万元，期限为6个月（即2016年8月19日至2017年2月18日），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并于到期时支付本息。

（二）取得不动产权证

2016年9月，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详见下表：

产权证号	坐落地址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6	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1幢	420821015003GB00006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7	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1幢	420821015003GB00002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8	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石龙林场1幢	420821015003GB00001F000100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续：

产权证号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使用期限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6	出让/其它	其它商服用地/体育	使用权面积1800.02 m ² /房屋建筑面积2192.7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15年5月27日起2055年5月27日止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7	出让/其它	住宿餐饮用地/其它	使用权面积818.84 m ² /房屋建筑面积1685.19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12年12月31日起2052年12月31日止
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8	出让/其它	工业用地/医疗卫生	使用权面积168.5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257.34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12年12月31日起2062年12月31日止

（三）关联交易

2016年9月28日，公司与猎友科技签订《太子山狩猎俱乐部虚拟系统建设服务协议》，合同总金额58万元，约定2016年12月31日前软硬件设备到货且完成安装调试。

公司此次虚拟系统开发旨在宣传公司狩猎产品，通过采用线上线下结合的模式吸引客户进行狩猎体验，为公司赢得更多的关注，从而达到一定的宣传效果，以此增加客流量。猎友科技前期为公司进行《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网络平台开发及日常维护工作，与公司契合度较高，经过公司综合考虑与评选，决定聘请猎友科



技开发。公司与猎友科技该项开发合同的交易价格与市场同类业务的交易价格相当，不存在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签订重大业务合同

1、2016年9月28日，公司与湖北国安民生救援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民生”）签订《营销合作协议》。公司授权国安民生为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在湖北省保险行业的冠名合作机构，由国安民生引导客户资源到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进行消费，合作期间自2016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止，国安民生承诺合作期间销售结算额不低于300万元。

2、2016年10月9日，公司与湖北广电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电国旅”）签订《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营销活动合作协议》。公司委托广电国旅作为代理机构为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策划推广各类型主题活动，并支付一定的活动费用。2016年10月16日，公司广电国旅签订《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营销活动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授权广电国旅通过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召集射击狩猎俱乐部成员，对公司营销活动进行推广，带动射击和狩猎活动。同时广电国旅承诺在2016年10月20日至2017年1月31日活动推广期间内，招募不低于2000名俱乐部会员，且与公司的结算金额不低于200万元。

（五）取得银行借款与授信

2016年10月18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签订授信合同，额度2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16年10月18日至2018年10月17日止，由公司与太子山投资集团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同时由刘汉民、陈莉、太子山投资集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公司为上述授信与邮政储蓄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7、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0000648进行抵押，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

2016年10月18日，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用于支付应付账款、宣传费及购买猎物，自与邮政储蓄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用于支付应付账款、宣传费及购买猎物，借款期限一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70%（按当日的基准利率计算为7.395%/年），2016年10月21日公司取得借款200万元。



2016年10月21日，邮政储蓄银行在前期借款200万元的基础上，拟额外给公司增加授信1000万元，并于当日与公司签订了授信意向协议，在公司提供符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信贷业务标准化操作手册》规定所必须具备的条件时，意向授信金额1000万元，用于企业项目的流动资金（或其他用途）。目前公司正积极准备相关的材料，以取得邮政储蓄银行在该授信意向协议之内的相关资金贷款。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1月27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6]0002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12月31日，以资产基础法为主要评估方法，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1,784,519.71元，评估值为52,782,152.29元，增值率为1.93%。整体改制后资产负债仍按照账面价值入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股东大会通过。

2、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十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狩猎安全运营风险

公司的狩猎活动主要是利用猎枪、弓箭等猎具猎取动物，狩猎全程由导猎员指导并保管弹药，安全系数较高。虽然公司已建立健全包括枪弹分离在内的各类枪支管理制度，但如果因游客误操作或自然、环境等非人为因素可能发生人身伤害事故，则可能对公司运营及声誉产生负面影响。

（二）关联方依赖风险



公司经营用林地系向关联方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虽然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但公司生产经营用林地还是存在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三）重大疫情、自然灾害风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是旅游业在经营中的不可抗力因素，若发生在旅游旺季，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针对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应急机制，力图将由此可能带来的损失降低到最小化，但不排除今后重大疫情以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的发生，并由此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刘汉民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 79.96%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加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是实际控制人仍然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金使用、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五）公众对合法狩猎活动的误解及舆情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狩猎爱好者提供合法的狩猎活动，从而减少非法狩猎，进而保护野生动物。公司为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会员单位，虽然已取得了开展相关经营活动的所有业务资质并合法经营，且用于狩猎活动的动物均为人工繁殖，没有真正意义的野生动物，不属于《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湖北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所列品种，但是由于公众不了解合法狩猎与野生动物保护之间必不可少的平衡关系，可能会产生不利的舆情影响进而导致诉讼风险。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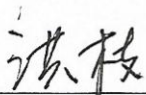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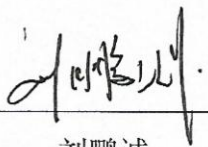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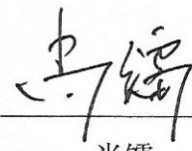
一、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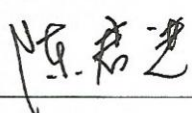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

		
刘汉民	顾晓涛	齐民
		
姚江	程晓明	

公司全体监事：

		
洪枝	刘鹏诚	尚镭

公司全体高管：

		
刘汉民	钱媛媛	陈君进
		
毛扶平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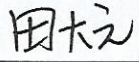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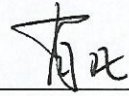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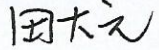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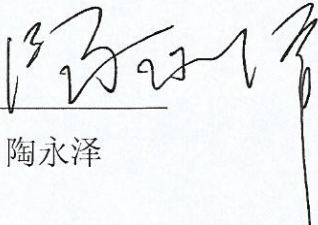
 _____	 _____	 _____
田大元	薛永江	肖凡

项目负责人：



田大元

法定代表人：



陶永泽



2016年12月21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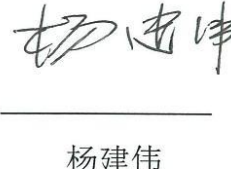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江忠皓


陈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杨建伟



2016年12月21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少球

张峥

单位负责人：

李尊农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12 月 21 日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评估师签名：

付新永

刘国栋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李卫华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 12月 21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